

傷人骨呢？他坐在牀邊，抱起新生孩子，吻那小老頭兒樣的臉面；繼而他把孩子橫放在腿上，自己呆坐在那兒，腦中千思萬想風起潮湧，他回想起自己與「瑛」心弦共鳴之後，首次約她遊西湖、遊富春江是什麼樣的境界；新婚燕爾，又是什麼光景；首胎得子，他們是多麼快活，尤其是遂了抱孫之願的老太太；——此後，唉！此後便是「八·一三一」，便是上海的失陷，便是生活的飛漲，便是……唉！一百個不幸的「便是」！當初，如果他毅然決然全家內遷，——即使舉了債而搬的，——全家的生活或許要好些；——退一步着想，縱然還是拮据，所呼吸的終究是自由空氣。當初，如果他不搭教授架子，摹倣少數同仁，棄士就商，今日早已發了財。再不然，……哦！不想罷！想起了使人面紅……再不然，假使他不拒絕偽方的利誘……不！不！萬萬不可以，一人「一獸」之分即在於此！……再不然，當初對於某要人的延致稍稍予以顏色，……爲何不從表面上着眼，只當他禮賢下士，偏要追根究底，說他樹立私黨，不屑接近他呢？書獃子！書獃子！自然，你沒有膽量做聖賢豪傑，——幾曾見書獃子做了聖賢豪傑？——你只希望做一個正人君子；你不懂得「貧是罪」，社會上只問你有沒有錢，你有了錢，不是正人君子也是正人君子；你沒有錢，即使是正人君子，凍死餓死了，不如一條狗；因爲有人吃狗肉，而法律禁止吃人肉，雖則你生時，人家會「抽象」地吮你的血，啃你的肉！「勇敢」「奮鬥」、這些響亮的字眼，不從實驗着手，不從實驗中去體味，沒有多大價值，幾

乎可以說全是騙人的！而且，正如魚目可以混珠，「坐待」近乎「勇敢」，「忍受」類乎「奮鬥」——他，杜明遠，是勇敢的，奮鬥的，抑是最沒出息的坐待與忍受？……

倘使杜教授的母親不在房門外低低喊他，他還要望下想去，亦許要想一晚上。她喊他出去吃夜飯。產婦和新生子一睡便是五六小時，此刻決不會醒，所以他放下孩子，安心去吃。半夜裏，產婦與新生孩同時醒來，杜教授依照老法服侍她喝些補品，又喂嬰孩飲些糖湯。產婦身體雖弱，精神尚佳。當杜教授俯吻她的額，帶了抱歉情緒向她說：

——瑛，這番又苦了妳！

她苦笑着，回答道：

——愛，這不是你的過失，却是我們的命運！祇須你始終愛我，我吃些苦也無所謂！

——瑛，妳講什麼話？如果我不愛妳，老天便……

——愛，不准立誓，我相信你！

他們這樣說，擁抱在一起，把新生子夾在中間。他們擁抱了一刻，杜教授鬆了手，讓夫人睡。他自己躺在大床床邊；——房間裏本來有大小床各一，杜夫人於未生產前，領了蓓蓓、露露、麗麗睡大床，老太太領了繼賢（杜教授的長子）睡小床。杜教授住在亭子間裏，亭子間裏的床相當闊。現在老太太領了長孫以及兩個大孫女睡亭子間裏，杜教授和麗麗睡在正房裏的小

床上。可是，杜教授恐怕自己睡失了聰，產婦需要他時喊他不醒，所以他先使麗麗在小床上睡着了，然後自己挨上大床。

天將曉時，一陣清涼使杜教授縮進夾被窩裏。江浙的天氣是如此的：天將發亮，約莫早上四時左右，向例是比較涼爽，或比較冷。陽曆的九月已是夏曆的秋天，秋陽是無力的，何況秋陽尚未上昇。杜教授躲在被窩中，似醒非醒，聽得兒啼；——又聽得兒啼！他以爲麗麗醒了，拉了尿，布濕了不舒服，所以哭，也許餓了，他伸出頭一瞧：啼聲不由小床發出，而從大床床腳而來。他吃了一驚，連忙爬起，只見那個新生孩，赤裸裸一絲不掛，被拋在腳邊！他趕緊貼肉摟定：小孩已經凍得混身發紫。如果杜教授不驚醒，小孩必至凍死無疑。在這間房內，成人只有產婦和他：既然他沒有把嬰兒的包紮剝去，剝去嬰兒包紮的定是他的夫人。她的用意很明顯。杜教授不敢多講，只嘆了一口氣，徐徐說：

——唉！何苦呢！

杜夫人不回答，面朝了裏床，在抽咽。杜教授不敢再睡在大床上。等候片刻，嬰兒得了父親的體溫，逐漸恢復原狀。杜教授把嬰兒重新包紮之後，抱了孩子移到小床上去睡。他特別小心，把新生兒放在裏床，把麗麗放在外床，自己睡在中間：如此，萬一他的太太再想乘他睡着時調擺新生兒，不致十分容易，也許要驚醒他！

第二天，杜教授低聲下氣勸了她一天，她不開口，老是在抽咽。杜教授不知道他的葫蘆裏賣什麼藥，不知道她願意讓嬰孩苟延殘喘，還是依舊想弄死小孩！因此杜教授更小心翼翼，不放心小孩單獨與產婦共處。另一方面，他又不肯把昨夜經過報告自己的母親。這位老太太見着兒子把孫子抱東抱西，笑逐顏開，以爲杜教授特別愛這嬰孩！杜教授心中有個打算，有個計劃，只是不說出來；他向誰說呢？生產後二十四小時，杜夫人的奶漲了，却不肯授乳。杜教授很聰明，不去強逼她，祇是開頑笑地說：

既然妳不肯給新生孩吃，還是讓麗麗吮吸罷！

杜夫人默認了，杜教授抱麗麗上去，麗麗大吮一頓，結果母女兩人都人睡了。杜教授偷天換日，將麗麗掉了新生孩。新生孩已經餓了二十四小時，又是第一次授乳：他儘力猛吸，吸得杜夫人痛醒過來。她張眼一看是新生孩，知道中了丈夫的計，——他此刻笑迷迷地，得意地看守在旁！——但是她再沒有勇氣推開新生孩：她只覺得乳汁滔滔地流出，流進這張魚口似的小嘴，有一種異樣的快感：他的金黑色的胎髮，彷彿絲織，摩擦着乳房，癢癢地，但很舒暢：嬰兒的體溫和她自己的體溫水乳般融合在一起！在二十四小時以前，她和他本是一體；在十個月以前，由她和丈夫的快樂結晶了他，她又懷他在胎中二百八十多天：他的生原是被動的，他犯了什麼罪，值得爲謫母處死呢？授乳之際，心靈的交流更激起了他的母愛：她初非凶狠的人，

祇是生活的鍛煉使她蒙上了一層鐵石的外表，——僅僅外表而已，絕非鐵石心腸！所以她不再想弄死他，而且，說起來好像是矛盾，她已開始愛他：越是她對他有抱歉之感，越是她愛他厲害！杜教授可不知道她的心思，至多他只猜度她的意志已經搖動，「不致」再殺害嬰兒。然而，「不致」是可能之辭，却非肯定。因此，當嬰兒飽食之後，朦朧欲睡時，杜教授要抱開他，以防一不致一的劇變。杜夫人向他搖手，微笑道：

——放心！

杜教授並不「放心」，他還呆立在床邊。杜夫人情不自禁地執住他的手，吻了一長吻，說：

——可憐的孩子！

杜教授不明白這個「可憐的孩子」指的是懷中嬰兒，還是杜教授自己。他沒有問個仔細。生活的重壓始終沒有放鬆杜教授。它彷彿佈下天羅地網，籠罩着杜家，籠罩着上海所有的居民。它的經緯有蛛絲那樣纖細，有蟬翼那麼透明；它鬆一陣，緊一陣扣住你，鬆的時光好像沒有了，可是，當你摸一把，依舊有濕膩膩、冷冰冰的不快之感，而收緊的時候，好像上了絞架，轉瞬就要斷氣似的，——然而，唉！你放心，它決不使你爽爽快快斷氣，那樣纔便宜了你！自從敵人佔據上海以來，杜教授的飯早就掛在「盪空掃箕裏」，就是說：早上吃了不知晚

上，前頓吃了不知後頓！幸而杜夫人也找些小事情做做，夫妻兩人努力，勉強維持全家。目下杜夫人做產婦，任何勞動都談不到；即使滿了月，她也不便做事，這個血泡泡去交給誰？交給杜老太太麼？她年高力衰，領了繼賢、蓓蓓、露露已經夠了。交給杜教授麼？他做麗麗的「保公」已經夠忙了，而且學校裏多少有些功課要準備，多少有些卷子要批改，還能加上一個新生兒麼？杜教授想來想去沒有好辦法，祇能交給太太本人；而在滿月那天，吃過麵，杜教授解嘲似地爲小孩題名：小名「阿難」，名曰「勇」，字「自強」：這三個名字說盡了小孩的命運和雙親對他沒可奈何的期望！別的不說，單就買米一項而論，已經增加開支：杜夫人無法出外排隊買米：杜教授自己因爲服侍夫人和小孩，沒空出去久候：他只得委託三個「孺子」頂替去買，每次每人給酬勞一元（半元買米酬勞，半元送至家中的力錢），就是每一斤七兩糙米，由一元三角加至二元三角，幾乎漲了一倍！

在「市警團」裏杜教授認識了不少近鄰與遠鄰，本甲及鄰甲的團員。若干甲的警團是相當麻煩的，例如在先施、永安、新新、大世界、新世界、以及各娛樂場所附近的甲，常常出亂子，常常被封鎖：當團員的人默禱老天保佑，在自己值差的半天，太平無事纔好！至於杜教授所在的甲，毫無目的物，是相當清閑的。祇須日本憲兵巡查過了，無人監視，——漢奸們內愧於心，雖則在旁監督，向例不敢多干涉的，——本甲的團員或與鄰甲的團員聊起天來。他們所

談的無非是些「窮經」，或甲長的訴苦。有許多人，即使住在同一弄堂，因為職業的不同，嗜好的相異，忙與閑的不湊合，很難認識，至多不過道路相逢點點頭而已。現今日人把上海的「士」與「商」——即是一「國民」的首尾——強聚在一起，長長的半天，若不談談說說，豈不悶死？至於「工」與「農」呢，上海根本沒有「農」，而軸心國需要「工」，工人是被優待免役的；——這也是「貓哭老鼠假慈悲」，日人固然免了他們「市警團」的役，可是逼他們趕緊製造軍火或商品，來屠殺他們的同胞，榨取同胞的汗血！在這種情形之下，杜教授認識了黃老闆。

杜教授與黃老闆很談得來。在黃老闆這一方面，當年肄業大學時，就久仰杜教授的大名；在杜教授呢，覺得黃老闆雖是商人，尙能免俗，而且心地善良，坦白無私，有北方人的長處。黃老闆名宏發，山東人，是裕豐布莊的主人，手中大概有四五百萬家私。日本人看中了他，知道他跑不了，硬派他當甲長。他所管理的甲恰是杜教授的鄰甲。杜教授和他交好，先由黃老闆邀杜教授杯酒言歡，繼而兩家家眷也互相走動了。黃老闆財氣很旺，只是美中不足，接連娶了三位姨太太，所生的都是女孩！他也很明瞭杜教授的窘狀，意欲勸他就商，可不敢說，恐怕杜教授生氣。黃老闆極端羨慕杜教授有福氣：一生生了兩個男兒子，而他自己半個都沒有！每次杜教授夫婦到黃家去作客，兩個男孩定在被邀之列，實際上「大賓」是那個名勇，號自強的小

寶寶。誰看見了黃家全家——黃宏發打首，黃夫人和三位如夫人從旁助興，——那樣「趨奉」這位小天使，誰便知道黃老闆的真心愛這個孩子：——黃太太也是真心地愛，三位姨太太未免要打個折扣了。自從杜教授結交了黃老闆之後，黃家常送禮物，尤其是給小孩的禮物，應有盡有。杜教授豈肯老受人家的？曾經退還幾次，結果引起黃老闆大發「山東脾氣」，迫得杜教授非屈伏接受不可！

夏歷新年，黃杜兩家合起來過了：說得再精確一些：杜家到黃家去過了。正月十五日，黃老闆又邀杜家全體去喝財神酒。在十六日那天，杜教授接到本甲甲長楊俊時的拜訪。杜教授心中有些詫異：楊甲長雖則笑容滿面，而神情之間，頗為嚴肅，他一定負了什麼使命！敬過了茶，敬過了烟，——杜教授香烟是不會斷的，——搭七搭八地談了一陣。楊甲長吐吐吞吞，終究說明了來意：黃甲長委托他來說情，希望收留自強爲子。繼而楊甲長扯開話頭，談到別的問題上去。談了半天，楊甲長大寬轉拉回本題說：黃甲長很同情教授先生們的清苦：黃甲長本年輕商，僥倖賺了幾個錢：他願意送杜教授一萬元，作爲膏火之資，務希杜教授哂納！

收自強爲子，同時致送一萬元膏火資：這還不是出賣兒子？

這是同情，還是侮辱？

他應當拒絕，還應該接受？

他是快樂，還是憤怒？

他呆了好久，纔掙出一句：

——楊甲長，這個……這個……我們再談罷！

好！杜先生亦得與尊夫人商量商量，我後日來聽回音！

楊甲長一興一辭而去。

與自己的夫人商量這種事情確是十分爲難。幸而杜夫人幫助他解決這個困難：杜教授那副憂慮的面孔引起杜夫人的注意和追問。杜教授一吐爲快，鼓起莫大的勇氣，一五一十告訴夫人。她倒不生氣，只是很冷，很鎮定，深深思索。她眼觀鼻，鼻觀心，以心問心，考慮了好久，徐徐道：

——黃甲長的愛自強出之於至誠，他這次的動機是純正的，儘管手續上有些欠缺。

——那麼妳以爲可以答應的？

——我剛在說他手續上有些欠缺，他爲何急忙要送錢？誠然他同情我們，誠然朋友有通財之義，他何必把收養子和送銀錢湊在一起？

——我也這麼想。難道我當了十多年教授，到頭來賣兒子不成？

——也許有另一種看法……

——什麼看法？

——生意人把義務與權利都看得很重：受了人家東西，必須有所圖報，他們眼中認為最妥善，最實惠的酬報自然是金錢。何況他所受的是他多年求之不得的男孩子，而我們恰好需要金錢：由黃老闆看來，這是雙方有益的事，真所謂：「交易而退，各得其所」了！

——不過，我們應當為自強着想。

——為自強着想麼！怎樣着想呢？

——我們窮雖窮，終屬書香門戶！

——愛，你不要生氣，聽我說：「書」是「香」的，不過這種「香」只有你我嗅到；不必說它飄不出大門，如果我們斗膽問老太太，她未必認識這種「香」有什麼好處！也許她口中不說，心中未嘗不這樣想。愛，我因為管理開門七件事，無時無刻不與現實生活接觸：我敢同你担保，當我連買一塊豆腐都要計算一下，這陣「香」所予我的只是黃蓮般的苦味！愛，你切弗誤會：（一）我並不埋怨你，我如恨你，我早就走了！（二）我也非把金錢看作桀桀大的逐臭之徒，否則我不會嫁你，而跟那個紈袴子彭永年去了；——你還記得罷，你的情敵？在比我們老一輩的時代，「書香」是獨立的，所以「君子安貧」，窮儘管窮，「書香」還能保存。現今生活競爭的劇烈使任何人不能「遺世而獨立」：「書香」種子不是餓不死的！你說：「我們應

當爲自強着想」，這是很對的。我說：「我們應當爲我們所有的孩子着想」，這更對。以目前我們的經濟狀況而論，我們有沒有能力保存這個「書香」呢？換句話說：我們有沒有力量栽培這些孩子，直至讀畢大學爲止呢？「讀完大學」是保存「書香」的最低程度罷！

——把自強給黃老闆便會讀畢大學麼？

——豈但在國內讀完大學而已，還有出洋留學的希望咧！黃家有的是錢，只缺乏一些虛榮。黃老闆應當明白：儘管人家看金錢面上敷衍他，人家心中不見得敬服他。這爲了什麼？爲了他沒有在國內大學裏卒業，爲了他沒有出洋鍍過金！老實說，愛，你可不要生氣，當初我的愛你也是由「敬」生「愛」的！黃老闆多年求子不得，一旦有了自強，豈非以掌上明珠看待他？自然要好好栽培，得個「洋狀元」爲止！

——不過……不過我們如何捨得自強呢？

——難道我就捨得他？十月懷胎的是我，出入於生死之間養他出來的也是我：難道我就捨得他？不過爲自強着想……

——好！謝謝妳的一大篇教訓！

——咄！（杜夫人笑了）何必生氣呢？以前我是你的學生，現今我還是你的學生：豈有學生教訓老師之理！不過你是學者，你是大教授，你所討論的是高深的問題，你的思想像老鷹那

樣在空中盤旋。而我呢，可憐的我，自朝至晚，所見、所聞、所問的無非是開門七件事，我的思想焉得不庸碌，跳不出現實呢？……

她向他嫣然一笑，恍惚光陰退後了五年，滿像杜教授追求她的時候。杜教授不讓她說下去，一把拖住她，摟抱在懷中。

楊甲長獲得「好消息」之後，黃甲長選了一個黃道吉日，邀請杜家全家去赴宴。杜夫人原不肯去，經不起黃夫人、三位如夫人親自勸邀，方纔答應了。黃甲長很知趣，很得體：全家很興奮，很緊張，但並不邀外人參加，免得使杜教授夫婦難堪。黃夫人接過自強，抱進自己的臥房，一忽兒，將他換了全身綾羅出來：從頭至腳只見金、赤、碧三色，輝煌已極，尤其黃夫人，一刻兒都不肯離開自強：招待客人，在席面上，她老是抱他在懷中。黃甲長紅光滿面，儘力勸酒，勸菜。宴畢，黃甲長又請喝咖啡。約莫鬧到下午四時，楊甲長——惟一的陪客——向杜教授雙手奉上一個大紅封套，裏面當然是一張一萬元的支票。杜教授心緒惡劣，尷尬地接受了，從牙齒縫裏溜出一個：

謝謝！

楊甲長再從口袋裏掏出一張紙，向杜教授道：

請簽一簽！

杜教授接過一看，立即沉下臉，幾乎厲聲說：

——這個怎樣可以簽字！

——什麼？

杜夫人走近杜教授，就杜教授手中看那張紙，只見上面寫着兩個大字：「絕契」，接着是普通大小的字：「爲賣絕事……」她直嚷出來：

——你們要了我的兒子，還要我的命！

她哀嗥一聲，昏厥過去。

室內一陣騷亂。

重慶，三十二年六月九日，端午後兩日。

見雞而捉

這是在抗戰期間，於後方聽來的一個故事；現今全憑記憶追述，必然有遺漏，可能有錯誤。

我們展開地圖，看四川這省。我們先找戰時首都重慶，再從重慶沿着長江東下，就到了涪陵，——「涪」音「浮」，不讀「倍」，——更向東便是酆都；從重慶到酆都全部水程，涪陵居三分之二。重慶到涪陵，要坐十五小時的小江輪。涪陵處於兩條江的相會點：長江在其北，烏江（即黔江）在其東。另外有條涪江，雖則其名曰：「涪」，却不經過涪陵。這條烏江，直通貴州貴陽；說得正準一些：從貴陽到清水江這一節，稱作南明河；以下是清水江；再下，經過思南，直到沿河（貴邊），稱烏江；一入川，經過彭水，止於涪陵，是黔江；最長部份叫做爲烏江。可是，涪陵人把長江叫做：「大河」，把黔江叫做：「小河」。

這個故事發生地便在涪陵。

涪陵是個山城。四川多山，所以有很多的山城，去過重慶的人，或見過香港的人，都懂得什麼是山城。「山城」，便是倚山築城：城內的房子一層高似一層，城的本身也往往有「上

城」，「下城」之分。這種山城普遍有兩個特點，也可以說是兩個缺點：（一）動輒爬山，爬百數十級石級是常事，有時要接連爬十多里路（例如重慶南岸，從海棠溪爬到黃桷桯），可不就是登山，而僅是從平地甲到平地乙；（二）川省產煤，大家炊飯燒煤，煤灰亂飛，住在不太高的上層房子裏的人活受罪，——如果住得高，風把煤灰吹散了，就無妨害。

因為抗戰關係，建國大學奉令內遷，直遷到涪陵郊外的觀音閣來。涪陵這個城是狹長的，倚山面江，所以只能向兩端開展。從它的這端走至那端，就是橫穿而過，熱鬧街道大概有兩里長，其次的也有兩里長；這些街道都是互相啣接的一字長蛇陣，若說「豎」的街，只是些巷子：打個比喻，涪陵的街道活似蜈蚣，大街是牠的軀幹，巷子是牠的腳。涪陵最熱鬧處彷彿打過七折的無錫，不過街道更狹。在抗戰期間，涪陵是桐油的惟一出口處，所以很富裕。而且公家或私人在涪陵郊外，奔渡坎的對江（烏江），設立了三月煉油廠，用桐油煉汽油。

走出涪陵城，沿着烏江，再前進三里許，即到觀音閣。這個地方的命名，因為此地有一隻奉觀音的閣。四周很荒涼，風景却絕佳。這條「小河」以艱險著名，灘多水急，每年必有許多船隻出事。爲了適應環境，「小河」內行駛一種特置的「歪屁股船」。什麼叫做歪屁股船？不單上海人沒有見過，就是重慶人也不會看到：歪屁股船永不脫離「小河」而駛入「大河」。船很大，船尾翹得很高，有些像江南的「江山船」；只是它的尾巴一半很「正」，一半却「斜癟」。

了進去：宛如一位癩嘴老婆婆，只是癩得出奇，祇癩一面；每船船首有六到十二對排槳，每個水手管一槳，就是十二個到二十四個水手在那兒搖；「家長」（船老大）高高立在船腰橫搭小橋上掌舵；此外還得準備替換接力的人、管雜務的人、燒飯的人等等，人數相當多。夏季，早上四、五時，他們出發了。他們的搖船有一定的節奏，他們的腳底打在甲板上，等於拍節。他們嘴裏唱着一支一支的歌，聽上去異常淒涼，却是情歌！每當好夢初迴，——抗戰時期做的往往是好夢，復員以來做的常常是噩夢！——睡眠朦朧間，聽得這種歌，乘着涼爽的清風，飛進敞開的窗來，遙想數千里外的故鄉，白雲在天，青山在望，江水無情，滔滔東流：不知是歡是悲，難審爲喜爲愁！

建國大學的師生搬到此地，雖則異鄉作客，却也愛此入畫的风景。羣山疊翠，錦江縈迴；「疊翠」與「縈迴」是寫實，而非象徵。當年我們看到米襄陽的山水，白雲如帶，環繞青山，以爲這是想當然耳的寫意畫：必須經過巫峯十二，尤其現今面對不知名的遠山近山，方知米畫寫實，而自愧識見之寡陋！

然而涪陵雖小，生活並不比重慶便宜：魚與肉亦許便宜些，而衣着和日用品，祇須有個「一洋」字或一半個洋「字」（上海、漢口貨），就比重慶貴，而且貴得多。米和柴却便宜：出米的鄰水即在重慶涪陵航線上，未到涪陵，先過鄰水：柴、小河裏出產，運來就是。在那個時

候，公教人員當然沒有用洋貨或半洋貨的資格；即使用土貨，尚須計算一下。照理講，建國大學師生員工的生活似乎應該比重慶各大學師生員工的生活來得舒服些，事實上却不如此：實在因爲生活費用太高，所發薪津無幾，而重慶涪陵間的差別是太微乎其微了！

爲了解決開門七件事：柴、米、油、鹽、醬、醋、茶，——其實是一「八」件事，加上逃警報，——各級學校紛紛組織合作社，建國大學當然不能例外。消費合作社的需要，在四川各地爲最高；漢口就不甚需要；若說上海，乃僅僅見諸文章而已。所以，反過來講，上海人根本就想像不出什麼是內地的消費合作社；漢口人，看到一半，猜到一半；在於重慶人等，便一日不可無此君了。由機關借出或撥給資本的大部份，由各人出少數入社費（每人祇須花五元，）取得社員資格，再從社員大會或社員代表大會選出理監事，理監事各選理事主席和監事主席：消費合作社的上層組織大致如斯。有的時候，還附設寄售部（小規模的拍賣行），或生產部（手工業）。社會部有專管合作社的機構，政府所發實物（米、鹽、糖、油、布），惟有合作社可領，或享受優待。重慶有全國消費合作社協會，有合作大樓，有合作金庫：足見合作事業的重要了。

民國三十二年的元旦，靜悄悄地也是淒慘地過去了：「每逢佳節倍思親」，流浪後方的人誰不思家呢？而且破衣袋中裝的是空氣，並非法幣：求飽尙成問題，難道有餘錢辦年貨，像模

像樣過新年？所以悲慘地、也只可靜悄悄地過了。

建國大學師生員工消費合作社理事主席楊時遇教授，看到同事們喪氣垂頭，沒精打采，心中大爲不忍！他想：國曆元旦既然無聲無臭，舊曆元旦決不可再讓它這樣了。夫過節者，吃也，玩也。玩，他管不到；吃，他可以想想方法。吃，必需花錢；他能幫人之處，即令人少花錢，而打「牙祭」（加菜）。他看「半年不知肉味」者委實太多了，所以首先要讓他們吃些肉：這個問題很容易解決，合作社去買兩隻活豬，宰了，照原本加一成法定潤利（社會部規定如此）賣給他們，而且斤量加以限制（防止有錢的教授多買，妨害窮教授），大家就可以吃到便宜的新鮮肉了。第二隻嘉餽是雞蛋：合作社計口售蛋，教職員及家屬，甚至學生，每人可購十枚。第三樣菜壓台戲，辦得好，必使人交口稱譽，乃是有「雞」之談的雞！涪陵原是出雞鴨的地方，所以也產蛋。不過，你休想買到便宜的「雞」和「蛋」：蛋，根本用來孵雞，很少出賣；至於雞鴨，都預備運到重慶去賣好價錢，如果就地買，其代價與重慶差彷彿。所以，爲了買「雞」和「蛋」，楊遇時教授不得不派兩個幹員坐了合作社的木船，冒了危險（冬季涸水，急湍礁露，一不小心，船便撞碎），遡烏江而上，到數百里外的彭水去採辦，往返要好多天。壬午年臘月二十九日，各物辦齊：於是合作社門首揭示板上，貼出佈告：從明日上午九時起，出賣肉、雞、蛋，每一社員配購多少，價目若干。

這是一顆原子彈！全校興奮異常。大家把合作社理事主席抬上了三十三天：楊教授在校中逢到任何人，這個人必定翹起大姆指，向他道：『頂好！』他走過教職員宿舍時，家家邀他進去喝杯茶，女主人陪笑道：『楊先生，辛苦了！』人心是肉做的，楊教授也暗自歡喜。

雖則佈告中說得清清楚楚：各物準備充分，各人都有機會，不必擁擠，不必搶先。可是，從早上六時起，合作社門尚未開，門口已經擠滿了男女老幼一大羣人：大家一面等待，一面聊天，齊聲稱贊楊遇時教授，任勞任怨，把合作社辦得有聲有色，為大家造福不淺！直足站了三個鐘頭，大家果然達到目的，笑迷迷滿載而歸。午刻，校長公館特地爲楊教授送了一隻菜來。

合作社規定上午十一時半休息，下午兩時開門，五時半打烊。下午購雞的人更多，因爲已是大除夕的下午，如果錯過機會，要等待癸未年正月初四方纔買得到，那時年早已「過」了。所以有許多人犧牲了中飯，在門口等候。我們說：『「犧牲」中飯』，未免過甚其辭：猶太人式的小販已在那兒賣小麵包了。

約莫在一時半左右，走來一個十七八歲的青年，手攜合作社的社員購物手冊，頭高高，氣昂昂，走入人羣。他不顧他人，肆力一擠，居然闖到幾乎最前線。這時購物的人都是教職員家屬，難得有幾個傭人，大家朝夕相見，混得很熟，惟有這位「少年英雄」陌生得利害。張教授太太低聲問身邊的李教授太太：李教授太太轉詢許主任，許主任附耳回答道：『薛幼珊教授的

野貓（蜈蚣子）！』李太太恍然大悟，轉告張太太；張太太便說：『這樣神氣活現，不過是難民羣裏拾來的寶貝！』內中也有認識這位少年的，自然不去睬他，却聯想起薛教授：『聽說薛教授近來又病倒在床了？』『交節氣，哪得不吐血？聽說前天吐了兩茶杯，昨天吐了半杯！這種身體，還要貪酒：簡直是尋死！』『買隻雞補補也好，這位「大少爺」總會留幾根骨頭給他的假老子啃啃的罷！』一位刻薄的人接着說，當作結論。

這位少年英雄雖則最後一個到，却第一個不耐煩。他怒目四顧，找不到錶：原來教授與教授太太都有手錶，只因生活日艱，教授上課需要錶，——其實老教授上課不需要看錶，一課上來不致有多大出入的，——所以保留了，太太的錶便化作實物，被人吞下肚子：此刻他的前後左右全是教授太太們！他提起相當的噪子，道：『豈有此理！豈有此理！』彷彿想激起同情！同情却沒有！他更憤怒。他喃喃低語了半響，又側耳細聽一回，大吼道：『混帳！他們在裏面私賣！打進去！打進去！』他分開他前面的幾個人冒冒失失就去撞門，撞之不足，拔腳猛踢：門居然被踢開了，可是自己的腳尖也踢腫了。

他衝進去。大家不做聲，却跟了進去，看熱鬧。他衝到裏面，恰巧有兩三個業務員衝出來，看爲什麼吵鬧。少年一把抓住一個業務員，厲聲問：『時間到了，爲何不開門？』業務員一聲不做，只把自己的手錶指給少年看：一點五十二分！『你這隻錶不對！』另外兩個也把錶

拿出來：一個是一點五十分，一個是一點五十四分：總之，開門時間尙未到。少年沒辦法。改變話頭：『你們在裏面噤哩咕嚕，私相賣買！』『笑話！我們連講話的自由都沒有了！你說我們私賣買，拿出證據來！』『混帳！』『你講什麼？』『混帳！混帳！混帳！』各地有各地的忌諱：這個「混帳」，在江南不過是普通的罵人言語，在北方却極端嚴重，罵人家祖、子、孫、男女老幼「混」雜同「帳」也！偏偏合作社的業務員大半是東北人，而且個個學習過外家拳。此刻他們連聽三個「混帳」，辱及祖宗，火氣冲天，他們齊步向少年逼上來，裏面又衝出三四個東北籍業務員。在合作社內，他們不致動手，但必須少年道歉。少年誤會了他們的一字齊進，私下膽怯，想後退，可給人擁住了。他一慌，脚下不穩，仰身後跌，腦杓子恰巧碰在櫃台上，撞出一個紫色鵝蛋。少年捧住了頭，飛奔出去。

他奔回家，不，奔回薛教授的家。這時有一位陳教授，正坐在牀邊和薛教授談天。陳薛兩教授是好朋友，而且是酒伴。同仁們中，稱薛教授爲「薛大哥」稱陳教授爲「勝諸葛」。在建國大學的教授會裏，薛教授是一尊大礮，而陳教授實爲不露面的礮手。此刻少年衝進房門，縱聲大哭。

怎麼哩？薛教授驚道。

怎麼哩？陳教授跟着問。

——他們打我！

——誰敢欺負你？薛教授怒聲問。

——合作社的業務員！

——爲什麼打你？

——他們說：『想吃雞，叫「薛大哥」自己來！』我向他們理論，他們出手便打我！

——打傷了沒有？

——打傷了，我昏倒在地上五分鐘！

——唔！陳教授插嘴說，把傷處給我看看！

兩位教授目覩少年的右脚尖和後腦殼青腫了。薛教授最不喜歡人家叫他「薛大哥」，又看見少年的傷痕，火上加油！他掙扎欲起，陳教授含笑阻止他，却向少年道

——你去找校醫楊大夫，討一張傷單來。

少年出去了。陳教授伏下去，向薛教授耳中如此這般說一大串，引得薛教授哈哈大笑。

當天晚上，地理系所有的各級學生二十六個，應了系主任陳教授之召，氣憤憤地，齊「奔」薛教授家裏來。時正七點。依照陳教授的叮囑，原來睡在牀上的薛教授加勁哼，加勁呻吟。早已來到的陳教授一擺手，道：

——你們來得正好，你們親自看見這位堂堂薛教授，被合作社那批沒人性的傢伙，打成這個樣子！——薛教授，你又吐了血沒有？

——嗯！嗯！啊唷唷！……吐！……吐！……又吐了半杯！

——你們聽清了沒有？

——我們要報仇！

——我們去捉楊遇時，揍死他！

——慢來！慢來！薛教授被打了不算數，還有一個陪打的。（向立在旁門口的少年招招手）你來，拿傷單給諸位看。

——大家一窩蜂搶看傷單。

——陳主任，你看怎麼辦？「在野派」的女領袖史琅問。所謂「在野派」者，針對「在朝」的青年團而言。

——我沒有意見，我不過把這件事的真相報告給諸位而已。

——還討論什麼？武力對付武力，野蠻對付野蠻：我們也去打！「冲天礮」張爾瑋大聲說。
——打！打！打！大家附和着。

——若說「打」，史琅攔住他們道，我們自己也降低了人格，不如以理服人。

——「以理服人」！「以理服人」！那張傷單還不夠？

——傷單上只寫「木傷」，並未寫「打傷」，是不夠的！：

——史女士說得很對！陳教授忽然橫插一句。

既然陳教授贊同史女士的言論，自然旁的人靜聆她的高見了。史琅繼續着說：

——……所以最好找到一個「見證」，指出合作社業務員的侮辱薛教授，於是乎……！

——於是乎莫可一世的楊遇時也就倒了！陳教授一贊三嘆地說。你們去和史女士商量一個妥善辦法，一切以鎮定為主，我們理直氣壯，用不到鹵莽啊！

陳教授代表薛教授把他們送走，搓着手，笑迷迷回進房，連連說：『好了！好了！老兄，我們來浮三大白，過此大除夕罷！』薛教授早已停止了哼，半坐在牀，和他的知己共饗陳教授帶來的他自己名下的豬肉一斤，雞蛋十個，鹽魚兩條，以應佳節。

大除夕下午，合作社理事主席楊遇時教授已經接到合作社經理的報告，並附繳失單一紙：因爲「少年英雄」踢門而入，大家跟了進去，最初爲了看熱鬧，繼而乘他們吵嘴，順手牽羊，「牽」去貨物不少。失單上開：

母雞三隻；

公雞兩隻；

雞蛋三十枚；

豬肝一副；

牙刷廿隻；

牙膏十支；

手帕七條；

襪三雙半。

經理自然在失單上簽名蓋章。楊教授看了，心中鐵定，把失單藏起，安安逸逸上朋友家中過節去了。

癸未年元旦，上午九時，地理系學生代表：史琅、張爾瑋、張爾珏、陳長策、牛本、戚世琦等六人，由史琅率領，到單人的教職員宿舍裏來見楊遇時教授。他們的態度很沉着，要求也很簡單：懲罰合作社業務員。『如果合作社業務員確實侮辱薛教授，合作社理事會自然要懲罰的。不過，出事的時候，我不在場，恐怕諸位也不在場罷？』『不在！』史女士只承認。『那麼，薛教授的話是一面之辭，合作社經理的報告也是一面之辭，我們應當聽從那邊的話，方纔不失真相呢？』『所以，我們來和楊教授商量商量。』『商量什麼呢？』『有一位教授目擊一切，肯做見證。』『很好；誰啊？』『不方便奉告！』『既然如此，我們就去見他！』

『慢點！我們約他十一點相見，此刻不過九點三刻，停忽兒我們再來領楊教授前去。』他們出去了。楊遇時反而躊躇起來：這位見證是誰呢？爲何他們不肯宣佈姓名？萬一這位見證是「他們方面」的人？可是一時却想不出對策。

他看時間尙早，就出外兜個小圈子。途中碰到同系的閔教授。閔教授問他：「雞的事件」發展如何了？他一五一十地詳細告訴閔教授，氣得閔教授蹬腳大罵：「什麼侮辱薛教授？活見鬼！昨天下午我也在合作社，看得清清楚楚：只有那個來路不明的小鬼，那裏來薛教授？老兄，你放心：倘有需要，我挺身做見證，決不退縮！」『多謝老兄！』楊教授的心從半空中落到心窠裏。

十一時既到，楊教授安步祥行，跟他們去拜訪那位見證：原來是但教授！楊教授和他並非深交，可也沒有惡感；反之，他和薛陳兩教授——有一薛——必有一陳——，楊教授疑心到「陳」，同樣無交情：但教授也許會不偏不倚。楊教授試探一下：『聽說老兄昨天下午也在合作社？』『是的！』『聽說自始至終，老兄目睹那件不幸的事件？』『自始至終，看得清清楚楚：所以我願意做見證。』『很好！這幾位地理系的同學代表說：合作社的業務員動手打了薛教授：究竟有沒有這回事？』『那裏的話！薛教授睡在府上吐血，已有一星期，誰都知道。而且……』『請等一等』，楊教授靈機一動，截止他的話，『借我一支鉛筆，給我一張信箋：讓

我把我們所講的話，都記錄下來。……好！請繼續說。』……而且，合作社的業務員根本就沒有罵人，也沒有打人！』『這個……』史琅一見不妙，就想搗亂。『沒有什麼「這個」——那個——的！但教授是你們請來的見證，你們就應當靜悄悄聽他的話！』『不錯，他們昨今兩次來請我常見證，這是他們的自由；我可不願講違背良心的話！』『照但教授說，合作社的業務員並未打人；那麼，薛教授親戚後腦和腳尖上的青腫何從而來呢？』張爾珏插嘴幫助史琅。『哼！哼！踢開門的是這位「親戚」；罵人：「混帳！」的是這位親戚；經人質問而想逃走的也是這位「親戚」！自己把腳尖踢腫了，怪他人；自己仰跌，把後腦撞青了，也怪他人！我不知道他回家造了什麼樣的謠言，大年初一，弄得教授與教授失和，弄得你們興師問罪！來路不明的人果然不是好東西！』『多謝你！事實已經很明白：誰應當負責？誰不應當負責？現今所把筆錄讀一遍，如有錯誤，請但教授提出更正；——然後再請各位簽一個字！』楊教授唸了一次，看見但教授點頭稱是，就自己先簽名；接着請但教授簽名；最後請同學代表簽名。同學代表不肯簽。楊教授便「訓」他們：『我向來尊重同學的人格，今天却給我一個測驗的機會：如果諸位肯簽這張記錄，足見大公無私；如果拒絕簽，反證諸位不問是非，不管良心，單簽「有利」於薛教授的文件，那麼，我只能懷疑諸位的人格了！』學生代表被逼得沒法子，祇好簽名。

楊教授「徐步」回舍，——他料想有人釘他的梢，——一進房間，略停兩三分鐘，立刻又

出去。他幾乎「跑」到校長府上，將筆錄和失單請校長過目，加以詳盡的說明，使校長明察秋毫，然後「勝利」而歸。

這一着棋子給楊教授走着了：學生代表走出但教授宿舍後一小時，陳教授以系主任名義，轉給校長一封薛教授的辭職信。校長托辭不在家，不曾接見。那封留下的薛教授的辭職信是如此寫的：

「克柔校長先生史席：弟自蒙不棄，承乏本校，亦已三年矣。此三年中，弟與新舊同仁，相處甚得；即在同學，雖不敢云傾佩，然無不禮貌周全也。詎知日昨弟赴本校合作社買雞，一言不合，該社業務員居然出手打人，弟負傷歸家，吐血一杯，雙目生眩，不能自支。夫尊師則道重，值茲陽九，乃見魔焰萬丈：弟之身受，真所謂奇恥大辱矣！斯可忍，孰不可忍？故弟擬向

台端辭職，不甘與牛鬼蛇神爲伍耳！敬佈區區，諸希

諒察。順頌

大安。

弟幼珊頓首。×月×日。」

校長讀了這封信，一笑置之。一連三天沒動靜。陳教授莫測校長的高深，只得硬着頭皮來見校長。校長聽了陳教授的一篇大議論，道：

——在系統上說，消費合作社是獨立的，它的管理機構是理監事會，校長無權過問。理事

主席楊時遇教授是陳教授的熟人，不妨直接交涉！至於薛教授，他在信中明明說「故弟擬向台端辭職」，「擬」是未決之詞：薛教授自己都未決定，我更何從而挽留呢？若云：「擬」予挽留，豈非笑話？

五丈原帥星再落，觀音閣諸葛碰壁。

正月十五日，清晨兩時，建國大學師生員工都睡得很熟，祇有五個人從牀上爬起：乃是陳教授、薛教授、薛太太、「少年英雄」、校工吳三。薛教授弄假成真，真個脫離建國大學；陳教授前來送行。從重慶到涪陵，或從涪陵到重慶，要早上三點鐘上船。而，從觀音閣到涪陵城中的民生公司碼頭，約莫有四五里路，至少要走一個鐘頭。

上海；三十五年，「九·一八」，星期三。

如法泡製

重慶市位置於四川嘉陵江和長江的會合處：就大概情形論，嘉陵江是南北流的，長江是東西流的。重慶市郊外便是巴縣，它原是巴縣的一部份；重慶市的北面，隔着嘉陵江，是江北縣；重慶市的南面，隔着長江，稱作南岸。南岸在「八·一三」以前，是相當荒涼的；直到重慶市變作陪都，要人雲集，南岸風景美麗，處境高爽，漸有別墅出現，而敵機屢次轟炸陪都，更使南岸興旺。然而即使到了民國三十年，南岸並非到處熱鬧。

陪都便不相同。國民政府彷彿是一方鉅大的磁鐵，把東南西北的老百姓都吸到重慶來：人擠，屋荒，生活暴漲，構成了抗戰三部曲。人多造成的另一景象乃是交通困難：交通工具根本就很貧乏，現今因為新車輛不能進口，只剩些「老爺車」苟延殘喘；汽油的缺乏也是一件大事，四川人所謂：「傷腦筋」的事件！然而中國人畢竟有些小聰明，善於適合環境：一方面從植物油裏提煉代汽油；另一方面發明了「馬拉車」。

「馬拉車」是重慶土話，就是馬車。馬車自古有之，何必「發明」？然而重慶的馬車是與眾不同的。首先我們不要忘掉重慶是一座山城，馬路時而向上，時而低降；其次，四川的馬善

走山路，却小得和驢子差不多：如果駕四川的馬，拖上海的四輪馬車，走重慶的山路：休想！勢必或拉不動，或從高處後退，跌入嘉陵江爲止！（通行「馬拉車」的大道是沿嘉陵江的。）於是交通部計劃出一種新式馬車：兩個輪子，車身比雙人三輪車（上海的）略大：前面坐三個人：左右是客人，中間是車伕；後面也坐三個，全是客人。這種「輕便」馬車最宜爬山。這裏有一個插曲：當 蔣委員長（那時是委員長）擔任中央大學校長的時候，——目下 蔣主席還是中央大學的名譽校長，——常去沙坪壩中央大學，途中目擊馬拉車輛之苦，便下手令：減乘一位客人，於是前三（連車伕）後二：恩及禽獸，藹然仁者！

中國有四個著名的酷暑城市，乃是：南京，杭州，漢口，重慶：而杭、漢、渝多水，更鬱熱。重慶不但夏季鬱熱，冬天又多霧而冷：天氣之惡劣，使居民易得肺病；倖免肺病的人，必然面色蒼白，像大病初愈那樣。

民國三十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晚九時，末班的「馬拉車」從小龍坎開出，向城中前進；疲乏已極的馬尙須小步跑三十里路，到上清寺終點，纔得休息。那天的天氣極爲惡劣：整天起着濃霧，濃得幾乎伸手不見五指；上午十時起，又下着毛毛雨，雨後重慶的道路泥濘難行，簡直就是地獄；傍晚更刮起大風，大風却未吹散濕雲。加之，重慶的電燈實在是物質文明的恥辱：只有上清寺國府路的電燈是亮的，——因爲 蔣主席在那一區，——其它區的電燈恍如鬼火，

有時點三根燈草的桐油燈還比它亮！而且三天兩頭停電！那晚，馬車站上，陰風慘雨，只剩了兩個乘客和幾個站員：真是鬼世界！

那兩個乘客恰是一男一女，可是他們並不相識。那個男客身裹破大衣，足登破皮鞋，頭戴破帽子：一股寒酸相，定是公務員無疑！那位女客和他形成對比：灰背大衣，灰背手筒，皮手套，高跟鞋——雨後重慶而穿高跟鞋，天曉得！——走過處，芬芳醉人！在這個時候，在這種地方，而逢到她，疑是被謫塵世來受磨折的仙子！理智強一些的人必然在心中思量：她是一個什麼樣的人？依她的穿着而論，她應當有自備汽車，却來乘「馬拉車」！坐「馬拉車」也就罷了，偏在這個時候！她當然是美麗的，為何沒有護送的人，不論是情人或丈夫？一連串的問題，大可研究。然而，「食慾性也」，此時的方明達——這個男客的姓名——目逆而送之，一雙眼睛盯住了她，他的視矚、他的靈魂跟了她在小小的待車室裏踱來踱去，心存非非之想，根本不考慮這些！

終於車子到了，掉過頭，準備回城。方明達讓女客先上車，而且炸了膽，扶她上去。她笑着，輕輕道了謝。他隨着上車。馬車的座位是這樣裝置的：前面三個座位是「品」字形的三張小椅，馬伏坐在凸出的那一張上，三張椅子的空隙用來通行；後面祇有「一」字形的長座，三個客人並肩而坐。方明達正想坐到前行小椅上去，那位女客却從手筒裏抽出一隻戴手套的小

手，向自己身旁拍拍，同時向方明達點點頭：方明達如奉聖旨，立刻坐在她的身邊！想來她還微笑着點頭的，只是光線太暗，看不清。

重慶的房子——只指老百姓住的房子——向例是冬涼夏不涼。爲什麼呢？牆是竹篾做的：馬虎的是單層，塗泥；考究的用雙層，塗泥，上石灰，甚而粉刷三合土：儘管虛有其表，擋不了寒氣暑氣的侵入。重慶的瓦，薄到不能再薄，不必說刮陣風吹得掉，你向它吹口氣，還怕吹個洞；瓦下又沒有天花板，——我始終指老百姓住的房屋：所以這樣的屋頂自然保不住室內的「溫」——「涼」。雖則如此，室內畢竟比室外好：方明達和那位女客一上車，迎面便一陣風，逼得透不轉氣：而尖刁的雨點除了鞭打面部之外，直向頸項裏竄。

——哦！好冷！那位女客說。

——哦！好冷！方明達變作應聲蟲。

既然大家覺得冷，兩人自然而然擠緊一些：一縷幽香蛇般游入方明達的鼻孔，增加了他心跳的速度。

從小龍坎到城中上清寺，全程三十華里，化龍橋是中間站：從小龍坎到化龍橋，十之八九走的是沿嘉陵江的山道，一邊是山，一邊是江；從化龍橋到上清寺，大半是平地，但也有荒涼的所在。坐「馬拉車」，到化龍橋必須換車，換車使得耗費時間，不過，時晏客少，或隨到隨

換，或竟乘原車直達上清寺：如果中途不耽擱，全程須走兩小時。當暮春三月，或秋高氣清的季候，沿江大道有美麗的風景可資欣賞，坐緩緩的「馬拉車」確乎比坐擠如沙丁魚的汽車好。無奈今晚昏天黑地，什麼都看不見！什麼都看不見，却又什麼都看得見：車旁兩道微弱的燈光照不到五尺以外，却加濃了路邊蹲着的東西的神祕性：一尊一尊不是伏路的強盜，便是鬼怪精靈！想到了強盜，方明達聯想起在報上常常看到的「剝豬糞」新聞：萬一……他不禁發抖，從頭髮尖一直抖到腳跟。另外一個緣因使他牙齒作戰，乃是幼年時聽到的種種的鬼：今晚他們要出現麼？

——尊姓？

一個女鬼突然問他；——，不說錯了，他身邊那位仙子問他。

——敝姓方，「方圓」的方。

——大號？

——小名明達：「日月」明，「通達」的達。

——高明極了！何處恭喜？

——社會部。

——很好！很好！

方明達很想反問她：『尊姓？大名？』只是缺乏勇氣，說不出口；於是胎裏僵的會話就此中止，像狂風吹斷了橫路的遊絲。靜默之幕罩住了他們，祇聞黑暗中馬蹄『普、普』；在乾地上自然馬蹄『答、答』，在泥漿中只會『普』也『普』的。

——方先生吸烟的罷？請借一個火。

『借火』本來是常事，尤其小姐或太太吸烟，男子自當敬烟，敬火。今晚可是不容易！這般的風，這般的雨！而且，方明達莫測對方的高深，難爲情『敬』她本地香烟。幸而這個問題解決了：她自己從手提包裹取出烟，『敬』了方明達一支，自己拿了一支，等待方明達點火。方明達連忙在口袋裏掏出從南京帶到重慶的打火機，披開大衣的一角，擋住風，打着了火，移向乞火的人。她也俯下頭，湊近火星，就在衣兜裏吸着了香烟，仰起頭，恢復原狀，道了謝。方明達也在衣兜裏吸着火，然後藏好打火機，重扣紐子：寒風入懷，冷上加冷！當她俯首就火，她的雲鬟觸着他的下巴，一陣香，一道熱，在方明達的心底，好像火上撒鹽！如果她的灰背大衣不向他的破大衣表示過大的距離，他就要一把摟住她，吻她的頸子。她抽了幾口烟，然後徐徐地說：

——現今公務人員的生活是夠苦的了！

——唉！方明達嘆口氣。

——方先生當然例外！

方明達肚裏想：「假使我姓方的是例外，我不會穿破大衣，也不會來坐馬拉車了！」口中却說

——說也慚愧，當個科員，有什麼出息呢！

——方先生的寶眷在重慶麼？

——小家庭在重慶。

——有幾位小寶寶？

——四個。

——都大了罷？

——最大的六歲，最小的三個月。

——方太太做事麼？

——因為身體不大好，所以空在家裏看小孩子們。

——老太爺老太太都健在罷？

——都健在，托福！托福！

——住在那兒？

——原住南京和平門，戰時避難到無錫鄉下去了。

——除了老太爺老太太，尊府上還有人麼？

——還有大小七八口。

——都仰方先生薪水過活麼？

——論理應該如此，我有時匯些錢回老家，貼補貼補；有時匯兌不通，或手頭拮据，只得靠天由命！

——那是苦了！

——苦！只怨自己無能！

方明達想哭，實際上也哭了，只欠縱聲大哭。如何不哭呢？太太患了肺病，大兒子患了肺病，二女兒患了肺病，最小的女嬰沒有奶吃，方明達自己也許患了肺病！如何不哭呢？還有那遼遠的一羣，一頓飽，一頓餓；而且全是文盲，信都不會寫，幾乎弄得生死存亡、兩不相知！就是今天罷，爲了太太吐血，趕回來請醫生治療；却又因爲明天早上科長要點名，不敢不冒了風雨趕進城；若不是爲了幾個錢，誰肯如此拚命呢？這短短的幾句話，宛如一桶冰水，兜頭一澆，把些非非之想冲個一干二淨！

那位女客曉得他在哭；不是猜想，更非目覩，只因他的肩在抽動，而這樣的抽動是嗚咽造

成的。她讓他沉思，不再詢問。然而兩人間的緘默僅是暫局：他們的馬車過化龍橋時，因為那兒沒有客人，就繼續前進：還有整整的一小時擺在他們面前，如何不開口？何況別無其他客人騷擾他們！

——方先生也許要詫異：爲何在這個時候，這種天氣，一個單身女子膽敢進城？說明白了，便覺得簡單自然：今午有人在小龍坎請我吃飯，飯後打牌，又強留我吃晚飯。誰料我朋友家裏的司機——就是汽車夫——請我的司機喝酒，喝得酩酊大醉，都睡倒了。我呢，我明天有事，不得不趕回上清寺：此時惟一的交通工具是「馬拉車」，我只得乘它了！

——是！是！方明達順口附和。

方明達順口附和，却不想：她的朋友太寡情，如何不護送她進城？即使主人自己沒空，用得起司機的家裏，難道沒有別的男傭人麼？這時的他，有些渾淘淘，不是爲了陶醉香色，却懷了知己之感：茫茫人寰，誰向他表示過同情？

——是！是！我明白了，方明達複一句。

——那最好！女客笑着說。方先生，我姓葉，樹葉子的「葉」。

——哦！葉太太！

——豈敢？我住在曾家岩×××號。……嘿！嘿！嘿！方先生，你正真是「聰明一世，慄

懂一時，這樣的黑，如何寫呢？

那麼，我牢牢記住：曾家岩×××號！

對了！有空請過來玩！

我一定來請安！

不敢當！不敢當！今天是陽曆小除夕，後天是元旦：貴部放假麼？

元旦早上九時團拜，團拜後便可回家。

這兒是兩千元法幣，勞你的駕，代我買些糖果，在元旦那一天，就給小弟弟、小妹

妹吃！

笑話！笑話！我們萍水相逢，怎樣可叫葉太太破費？

我們都是避難入川的「腳底下人」（按：即「遠處人」，並無輕視的意義在內），真

所謂：「同是天涯淪落人，相見何必曾相識？」方先生如果再客氣，便是看不起我！

這個……這個……

這個……這個……葉太太學着他，一隻手却把鈔票塞入他的大衣袋裏。

我萬萬……

哈！哈！「我萬萬」什麼呢？上清寺已經到了，再會！再會！

葉太太輕輕拍了方明達一下肩頭，矯捷地跳下車去。方明達跟在後面，口中還喃喃道：

——我萬萬不能接受！

——你既然這般客氣，葉太太立停了，轉過身來道，錢，不必再談：不怕得罪方先生，老實說，幾千元在我算不得什麼！不過，像方先生這樣潔身自好的人確乎少有！如果你受了我的錢，心中過意不去，你不妨代替我辦一件事，我就很感激你！請你不要誤會：我絕對不敢花幾個錢，更調撥你！倘使你不是誠實君子，我還不放心托你咧！因為這件事於我有莫大的關係！

——什麼事？什麼事？赴湯蹈火，我一定幹！

——哈！哈！哈！我既不要你「蹈火」，也不要你「赴湯」，只求你過江一次！閒話少說，來！來！來！乘馬車站尚未完全關門，讓我到那兒去，借着光，寫幾個字。

兩人走進站。迎着如豆的電燈，葉太太從手提包裏取出一支金鉛筆，一本拍紙簿，撒嬌似的向方明達道：

——不許偷看我寫啊！

——不看！不看！

方明達特意走遠幾步。葉太太忽忽塗了幾個字，又取一個小信封，納入紙條，用口津潤濕了封口，牢牢封好，然後向方明達一招手，道：

——走！

此時風也停了，雨也止了。兩人向曾家岩，邊說邊走。

——請你立刻到儲奇門，獨包一隻小划子，不論代價多少，——往返渡錢我自然要還你的，——儘速過江。到了那邊，你向右順着江，約莫走兩里半路，你會碰見一幢孤獨的房子；不必敲門，推進去便是：你把這信交給裏面的人，工作就完成了。這封信於我關係太大了（她擺搖着那個草綠色香噴噴的小信封）。倘使你缺乏勇氣，我自己去！

——我去！我去！

——那纔夠朋友！喏！信，拿去，仔細放好了，當心吊掉！

——包管送到！包管送到！

——明達，呀！方先生，明天下午三時，我在舍間，專候駕臨茶敘。你肯賞光麼？你可記得我的住址？

——曾家岩×××號。

——對！對！明天務必光臨！

——我一定來拜訪！

——再會！再會！多謝你費心！

——笑話！笑話！明天會，葉太太！

方明達目送葉太太走後，出了比平時大了五倍的代價，僱了一乘人力車，趕到儲奇門，又花了二十倍的錢，踱了江。登了彼岸，順了右手，約莫走了兩三里路，漆黑一團，沒有看見什麼。風雨雖則停止，偏又起了濃霧：霧氣着在身上，宛若觸到了蜘蛛網，又黏，又冷，又濕，怪不舒服的！方明達早就懷了退心。思量着：「這時已是子夜，也許更晚，屋中等待她的人想來睡了，信送去也無用。何況江邊寸步難行，不要：一失足成千古恨！」他毅然再過江，——好容易纔叫到一隻小船，——下榻於儲奇門江邊的「鷄鳴早看天」小客棧裏。

他果然鷄鳴早看天，一大清早便過江。難得該日早霧不起，旭日當空。江邊行路的已不止他一人，尤其來來往往的繹夫彷彿在灘上爬。他依照葉太太的叮囑一路尋去，終於發現了目的物：一幢孤獨的建築物，不是石室，也非瓦屋，乃是一個木棚：他不禁心中起疑。他小心翼翼地推推門，門果真開了。他閃在一邊，不敢進去，也不敢探望。過了一忽，不見動靜，方纔朝內一張。啊！不看猶可，一看驚人：裏面什麼東西都沒有，只見兩口白皮棺材：他懂得出了毛病！他依舊拽上了門，向原來道路縮回去，在碼頭上找到一個警察，把警察拉到無人的地方，報告了所見。警察叫他在原處等候，自己奔赴派出所。不多時，一時督察率領五名警員，攜帶斧鑿，來到出事所在。實際裏斧鑿是多餘的：一個警員把棺材蓋用勁一推，它早就跌在地上。

棺材裏躺着兩個死人，一男一女，衣冠端整，但腹部隆起異常：女的亦許懷了孕，但是男的呢？督察下令：『搜！』解開衣袴，只見肚皮對開縫着；剖開肚，內部裝滿了鴉片、嗎啡、海洛茵等等違禁品！

方明達斗然想起那封信，戰戰兢兢拆開一看，裏面祇有「如法泡製」四個大字：雖在嚴冬，他嚇出一身冷汗！

三十五年十月一日，星期五，晚十一時，

負笈記

——即呈獨鶴先生一粲。——

鐘剛敲十二下，夜上海緩緩靜下來。然而在這間編輯室裏，恰巧相反：記者先生們有的在整理新聞稿件，有的在抽烟沉思，有的在小聲交談，大家都很緊張。印刷部的工友拿了小樣，大樣，跑出跑進，等候校對，等候總編輯批示，等候澆版，等候上機。他們自從九時半左右上報館，一直工作到現在。若干少數的人已經完畢走了。若干更少數的人，在下午五時左右已經來過，不再參加晚上的工作。報館有如一隻蜜蜂窩，外勤內勤便是蜜蜂：他們辛苦釀成的蜜，却給讀者們享受了：感謝這批可愛的文化蜜蜂們！

「藝苑」主編呂敢凡先生放下紅筆，手扶了頭，正在思索。他的寫字桌的對面坐着嵇不羣先生，乃是「春申」的主編。這兩個副刊是互相補充的：「藝苑」有些像「新聞報」的「快活林」，「春申」却像「申報」的「春秋」。而這兩位副刊主編都是老資格，在清末、民初，便進了報館，有三十年以上的歷史，始終沒有離開崗位：館方爲了表示感謝，特闢一間小編輯室，讓他們兩位應用。

這時候，嵇先生也放下筆，劃火柴點了一枝香烟，向呂先生望了一眼，笑道：

——敢兄，你想什麼？這樣一本正經！

——你看這封信！

敢兄說着，遞過一封信來。不羣略約看了一下，把信還給敢兄，說：

——一個青年寫信問你解決某項社會問題，平常得緊！我也常收到這類的信。

——這不是一平常」、「不平常」的問題。我對於我們的職業，——寫作的職業，——有兩種相反的觀念：（一）承蒙讀者不棄，信任我們，寫信來問長問短，甚而有所請求，反證我們的文章沒有白寫，激起了同鳴：這是可喜的；（二）然而我們不是萬能博士，有所專，即有所不專，又因為奔走衣食，沒有多大閒暇，萬一逢到了回答不出，或回答不盡，或力不從心的時候，衷心歉然：這是可哀的。真所謂「一則以喜，一則以懼」了！

——你說得很對！我們弄筆桿兒的人有什麼希望呢？飛黃騰達麼？鏡中花，水中月！流芳百世麼？寂寞身後事，管它！我們只希望讀者不要漠視我們的文章：贊一句，固然予我們興奮；即使罵一頓，也證明他讀過了；——只不要不理不睬，石沉大海：那是文字的活埋！

兩人講了一回，再伏案工作。突然間，不羣仰首問：

——敢兄！

不羣兄！

我想起一件事，要問你。

什麼事？

半年以來，差不多每星期一次，「藝苑」常登一位署名蘭圃的文章。……

很細膩，很活潑，是不是？

不但細膩活潑，而且與衆不同。……

舉世在談曹汝霖，章宗祥，陸宗輿的賣國，在談趙家樓的大打出手，在談解放思想，要打倒孔家老店。他偏偏專寫有關「性靈」的文章，描繪自己的內心的苦悶！

這位作家是男的，還是女的？是老頭兒，還是青年？從文字上，無從猜度。

哈！哈！哈！連我這位主編先生也回答不出！並且他或她從未寫上通信地址。喏！恰巧我又收到他或她的一篇新稿字：「諫果味的寂寞」。你拿去看看！

哦！好秀麗的字體：大概是女子的手筆。

你不能這樣武斷：學趙字的不限定女子，而且趙松雪本人就是男子啊！

無論如何，文章是好的。

的確是好文章。

距離上述的日子約莫四個月，就是說：在民國八年十月下旬，某一個晚上，像別的晚上一樣，兩位老朋友，呂敢厂和稽不羣，又在編輯室裏工作。敢厂手持幾張淺綠色的信箋，笑向不羣道：

——不羣兄，你可記得四個月前，你曾經問我一個問題，而我回答不出？

——什麼問題？我忘了！

——你問我：常在「藝苑」投稿的蘭圃是男人還是女人？

——呀！我果真問的。

——我的回答在此。

敢厂把信箋遞給不羣。不羣接了，先看了看它的顏色和形色，又拿它湊近鼻子嗅了一嗅，連喊：

——香得很！香得很！這是女郎寫的信，恭喜老兄！賀喜老兄！

——莫吵！莫吵！你讀了再講。

——我讀！我讀！

——敢厂先生：

你是文藝界的前輩，也是新聞界的先進，你接收青年的信必然很多；而且，我猜想十之八九的來信一定先把你恭維

一番。我這封信要免俗了。這不是說我不敬重你，——我若不敬重你，我就不會寫這封信；也不是說我輕視「藝苑」，——我若輕視「藝苑」，我就不肯常投稿了。我的敬重你，以及我的寫作，如同一轍：一方面，爲了要忘掉自己，忘掉現實生活的單調乏味；另一方面，我却存了一個妄想：我希望揮動我這枝拙劣的筆，把我的性靈描繪下來，猶如一個攝影師爲我照了一張照：外表的「我」和內在的「我」都有一個交代，如果你問我：爲何必需這個交代，那連我自己都不知道。若問：向誰交代？那我更糊塗，——也許向這位幾同路人的你！

我稱你：「幾」同路人，因爲：我在「藝苑」投稿半年有餘，似乎超過了「路人」的階段；不過，你只知道我叫：「蘭圃」，却不是知道我姓什麼，也不曉得是男是女，更無從探聽我的住址；和「路人」相差無幾！

我認爲現今我可以告訴你了：我姓史，名蘭珍，蘭圃是我的別號。既然名字中「蘭」啊「珍」啊，顯然是個女子。然而，女子不女子與我的寫作沒有多大關係：我的文章，誠然寫得幼稚，却既沒有脂粉香，也沒有漢子臭！

這是我寫給你的第一封信，適可而止，就此帶住。有兩件事附記於此：（一）謝謝你收用我的文章，若干篇沒有登出來，我認爲這幾篇確乎是我的「性靈寫真」的敗筆，所以我絕不怨你；（二）就大體上論，「藝苑」還編得不差，有時却嫌淺薄，不敢恭維！

如果你高興覆我，——請弗勉強，——請寄：上海××路，新華銀行，黃菊如先生轉交。

祝你安好。

史蘭珍。十月二十三日。」

——真是怪人怪信！如果我不親自讀這封信，我將疑心你在編造故事咧！
——我也何嘗不如此想？

你將覆她麼？

要覆的，也是一封怪信！

哈！哈！哈！怪碰怪，而不可見怪！我姑且猜一猜。

猜什麼？

她的年齡。十八、九、二十歲。

有何根據？

她的信，她的文章，都喊：「寂寞啊！」、「孤獨啊！」豈非失戀的結果？

我却猜她二十五歲到三十歲；如果她不是老處女，定是年青寡婦。

有何根據？

她太熟悉人情世故了，思想又如此之深刻：決非少年人！

那麼，你將如何處置這位黃菊如先生呢？他是如何人，而爲她轉信？昨天報上還有人揭起：「男女之大防」，反對男女同校；第八年的中華民國恐怕沒有這樣開通咧！

這個……這個……

「這個」、「這個」……我們將來看罷！

將來再看！

這個「將來再看」的「將來」爲時不久，就在十一月底：她常常和敢厂通信，都由黃菊如轉交，只是這次却向敢厂提出了一個嚴重問題，她感覺空虛，她請教敢厂如何填補這個空虛！而且，……她送給敢厂一張自己的半身小照：從照上看來，她只有二十多歲，——不羣和敢厂都猜準了一半，——人不太漂亮，却異常清秀，眉睫間含了一股抑鬱之氣。一個成年的女郎，把自己的小像送人，還向人家喊內心空虛：如果沒有下面的一節，便成平凡、最欠曲折的羅曼史！「蝶戀花」可以填作一首很動人的詞，例如這首蘇東坡的「春情」：

花褪殘紅青杏小；燕子飛時，綠水人家繞，枝上柳綿吹又少：天涯何處無芳草！
架上鞦韆牆外道：牆外行人，牆裏佳人笑；笑漸不聞聲漸杳，多情却被無情惱！

「花戀蝶」便覺得太「那個」了！其實這是由先入之見養成的不平之論：爲何只許男的追求女的，而女的追求男的時，便覺得不自然呢？那封信中有這麼的一節：

「……我因爲多病，常躲在家裏，難得外出。既然我來找你不方便，不如你來找我。幾時你有空暇？請你的太太和你光臨舍間，以圖暢談。最好請你早一些通知我，不是怕我有別的約會，——反正我不出去，——却因爲呂夫人首次蒞臨，我得小事準備，不敢太草率，以盡地主之誼。……」

這又不像鳳求鳳了！鳳不求鳳，却希望人家去填補空虛：這是爲了什麼？

而且叫敢尸如何下筆回答她呢？

人名「敢尸」，却有所不「敢」！他和老友嵇不羣商討了半天，方纔寫回信。他先和她泛論佛教中的「四相」：生、住、異、滅，造成世界一切幻象。而繼論及色、受、想、行、識的「五蘊」。由於眼、耳、鼻、舌、身、意等「六入」，產生色、聲、香、味、觸、法等「六塵」。其實，「一切有爲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應作如是觀」（「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色即是空，空即是色；不生不滅，不垢不淨。如果以她的智慧，豁破「無明」則「我執」不再存在；「我執」如已消滅，即入「涅槃」，就是超生死，斬苦因的極樂世界。

他再拿老莊哲學去勸她：「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馳騁畋獵令人心發狂，難得之貨令人行妨：是以聖人爲腹不爲目，故去彼取此」（「道德經」）。老子又說：「寵辱若驚，貴大患若身。何謂寵辱若驚？寵爲下，得之若驚，失之若驚。何謂貴大患若身？吾所以有大患者，爲吾有身；及吾無身，吾有何患？」他希望她信任莊周：萬物一體，生死一如；即使他的「宿命論」不合乎現代科學，至少要做一個：「不知悅生，不知惡死，……不以心捐道，不以人助天」的「真人」。而「墮肢體，黜聰明，離形去知，同於大道」的「坐忘」實在是莫大的幸福。

最後，他引了不少詩詞，勸她寶貴如花之年，而以杜秋娘的「金縷衣」作結：

勸君莫惜金縷衣，

勸君惜取少年時；

花開堪折直須折，

莫待無花空折枝！

敢尸又在信末註這麼一筆：

「……如內人及僕有空，自當遵命請由菊如先生轉約，俾得拜訪。然而陽曆元日已不在遠。每逢歲首，敝報館必舉行作家與記者聯歡遊藝大會。敬請女士光臨，請柬略緩再行奉上，內人亦極願與女士會晤也。」

這封信先發出去。到了十二月二十九日，他又補送了請柬和兩張入場券，準備她和這位打上一千個問號的黃菊如同來。

然而她始終沒有來。

生氣了麼？

抑是病加了重？

她既不高興，也非加病：她的不來的原因到了一月五日有人解釋。她倒很願意來，一散散心；不巧轉信的黃菊如，乘着銀行休息，「下了鄉」：等到她接着請柬，已經過期，只得「辜負盛情」了！這封短箋有兩個作用：正作用說明她為何爽約；副作用表白她和黃菊如的關係不像想像中那樣密切，因為他下鄉，她並未跟了下鄉。然而，這個表白依舊是消極的，它未言他和她的正確關係。

這兒，我們要引用章回小說中的兩句常套：「有話即長，無話即短」。自從民國九年歲首到端午節，在這幾個月裏，她照常投稿，他們照常通信；只是呂敢廠沒有去看史蘭珍，史蘭珍也未曾來訪呂敢廠。

直到端午節的前一天——

敢廠接得一個小包裹，打開一看是一柄摺扇。扇的一面繪着一幅「湘江坐釣圖」；扇的另一面恭楷錄着柳宗元的「漁翁」：

漁翁夜傍西岩宿，

曉汲清湘然楚竹；

烟銷日出不見人，

「乃一聲山水綠：

「看天際下中沉，

岩上無心雲相逐。

上下款是：

「敢厂先生便面，

蘭珍女史塗鴉。」

她還附了一張字條：除請敢厂「哂納」這個小節禮外，希望敢厂也送她一柄自繪的扇子，而且要請一位書家寫另一面。畫，相當幼稚，然而和她的字那樣，清秀異常。迷信的人以為書畫有關命運，科學家却以為足以表示個性：所以在二十世紀的美國，許多大公司裏招考職員，請專家研究應試者的字體以定去取。大概個性一說比較有根據。以蘭珍的字，蘭珍的畫，配合着小照中的蘭珍，真如天衣無縫，恰到好處！她芳名「蘭珍」，真無愧乎幽蘭！

敢厂收到了這件禮物，甚為感動。他立刻出外買了柄檀香骨的小摺扇，師杜牧：「青山隱隱水迢迢……」意，繪了一幅「玉人吹簫圖」。他又趕到老友徐枕亞那邊，想請他題詩。不巧枕亞不在家。敢厂寫了一張便條，留下扇面，走了。

中年人大約都是忙人，忙了便容易忘事。敢厂暫把扇面留在枕亞家裏，自己忙自己的事。如此者幾個月。某一晚，嵇不羣忽然問敢厂：

很久未見蘭圃的文章了。

呀！果然！而且音訊全無！

也許她又病倒了。你應該去望望她。

我不知道她的住址，何從訪起？

去問黃菊如！

一點不錯！……啊唔唔！……

幹嗎了？

扇子！扇子！

什麼扇子？

她送我一柄扇子。要我還送一柄。我找枕亞題詩，事隔幾月，他老先生還沒有給我題

好！

哈哈！哈哈！如此說來，她在生你的氣，快些去負荆請罪！

第二天，敢厂去找枕亞：扇子遍覓不見。道道地地失掉了！敢厂趕緊再買扇子，自己繪

好，逼着枕亞對友揮毫，親自上郵局掛號寄給黃菊如，請他轉致。十天以後，回信來了；字是女子筆蹟，却非蘭珍的字。那封回信如此的：

「敢厂先生：

菊如先生轉來

先生贈給家姊之摺扇，恰值家姊大殮，芬斗膽，卽以扇殉葬。敬謝

先生盛情，家姊在九泉之下亦必銘感！家姊於中秋晨七時謝世，臨終時神智極清，曾以未識荊州爲憾。茲在伊遺稿中，檢出致

先生函之未完成者、或已完成而未發者，凡若干封，一併寄奉，以留紀念。嗚呼！天長地久，從此逝矣！興及念此，淚如雨下。祇頌

文祺。

史蘭芬謹覆。古中秋後三日。」

敢厂先呆了一陣，彷彿被霹靂震驚的驢子，一刹那，他變作化石，就是說什麼感想都沒有，正真達到了「坐忘」的境界；——不，說錯了，是「坐亡」，而非「坐忘」！繼而他機械地一張一張抽出未完成的信，依次讀去：

「空虛！空虛！人家老拿在沙漠中叫喊去形容空虛，其實還不夠：沙漠本身是實物，而叫喊的人，明明腳實地：何嘗空？何嘗虛？……」

「我的心是一個墳墓，一具僵屍橫臥在那裏，那是我的靈魂……」

「人與人之間永遠不會澈底瞭解，尤其在男女之間。口還未開，心中便懷了鬼胎。鬼胎！鬼胎！多少悲劇由你造成！……」

「人與人之間有一道看不見，填不滿，飛越不過的鴻溝。我妄想跳過去，却跌入其中。……所有的男子都是自私的：祇想全部享受，不肯些微給予。我只求一柄小小的扇子，——我立誓：我決不作進一步的要求，——而換得的乃是藥月的沉默！我在沙漠中掙扎了二十六年，最近以為望到了綠州，……孰料還是蜃樓！啊……」

——啊！

敢尸也長嘆一聲，不忍再望下讀；心中一陣酸，淚珠紛紛掉落。

上海；三十六年六月十五日，星期日。

荊棘天心

南京有相當多的池沼：在東面，有：玄武湖，前湖，護城河；在南面，有：清水塘，老君塘；西面最多，有：莫愁湖，南湖，劉塘，蕉簃塘，周家壩，胡家壩，東頭湖，中圩壩，西頭湖，于家塘，等等；北面有：高子塘，樓子塘，曹家塘，以及介乎京滬車站和江邊車站間的兩個大塘；城中也有許多塘。這其間，最著名的是玄武湖與莫愁湖，最大的是玄武湖。

我不知道誰爲玄武湖取名「五洲公園」，我也懶得去查。我總覺得這個名稱太洋化，用意甚善，而失在欠雅。鄙意凡屬名勝區，最好與政治隔離些；——如果能絕緣，那就最妙！而「五洲公園」一稱，政治氣息太重；而且以「五洲」去名這些渺小的洲渚，那無異乎指一堆土墩爲「登泰山而小天下」的泰山；同樣的幼稚，同樣的可笑！這些，姑且不論；我們且看玄武湖本身。

玄武湖的本身像半隻腰子，由許多洲和長隄隔成南北兩片，南方的半片大於北方的，所謂「五洲」也者，乃是：蟹螯式的「亞洲」，螯中四方形的「歐洲」，東北角不等邊四方形的「美洲」，坐東菱形的「非洲」，以及在南半片湖內孤獨的「澳洲」。在「美洲」之東，折而

向東南，有三個大長隄，很像一顆接一顆的一串連殼花生。去玩玄武湖，有兩條大道可通：（一）由玄武門出城，沿馬路直達「美洲」；（二）從太平門出去，由「花生英」爬上「葶薺」（那是「非洲」與「美洲」）。至於「澳洲」，四面皆水，惟乘小舟可達。

那是十年以前的事情。

那時候的天氣，比現在的天氣來得清楚而穩定：春、夏、秋、冬各自不同，逐漸而來，逐漸而退，決不會像今年那樣，一天是暮春光景，一天簡直還在嚴冬。那時候，各人心理也和今日大不相同：生活容易得多，即使拮据，即使窮，青菜白飯不致發生問題；現今鈔票賤於草紙，要五百元鈔票纔換得薄薄的幾張草紙，——而當年，號為奢侈的大菜不過兩元半到三元一客。因此，當年的情緒比目前閑適得多。

我就是懷了這閑適的情緒步出中央大學。當年我住在校中最老的一所房子裏，乃是古色古香的一教習房：當局把這個三十多年前的名稱保存至今，是值得稱贊的。走過一片草地，從側門出校。一出側門，便是一頂直對石婆婆巷的小橋。記得多情的某教授，正在熱戀中，曾改前人詩句：

騎驢過小橋，

獨嘆梅花瘦！

爲：

攜手過小橋，

獨嘆××瘦！

而今這位××女士已是賢妻良母，某教授本人也別有所娶。人事變幻，真如春夢！我穿過靜悄悄的石婆婆巷，——南京有三條石婆婆巷，這是北極閣下的一條，——由丹鳳街（最美的名字，最糟的街道，正如「烏衣巷口夕陽暉」，祇聞蕭蕭馬桶聲也！）轉入安仁街，循着高樓門，過百子亭，望着大樹根，折向東行，便是玄武門。

一出玄武門，立刻清光大來！人家慣用「塵世」如何如何，人世必然有「塵」，不論是現實的「塵」，或抽象的「塵」。然而一到此地，身在湖畔，即使不是桃花源，至少可稱：「一塵不染」；——不，我誇大了，車馬過處，依然掀起塵雲，不過奇怪的是此處的「塵」並不像別處那樣壓積在人心頭，令人氣悶，令人抑鬱！

這是豔陽天氣。麗日當天，却又不冷不熱，一件駱駝絨長袍，恰到好處。走到「美洲」前面，尚未步上「美洲」，路旁有一家茶室，叫做「聽鶯軒」。不管聽到或聽得不到鶯，——車水馬龍，鶯早已避囂到湖中心去了，——單爲了這個名稱，也值得進去品茗一番。那時候的我，

年齡比現在輕了十年，頭髮未白。現實尚未磨折這顆心，——至少並未使它變冷變硬，——頗有些詩人氣慨！哦！精神的陽春，生命的極樂！時乎？時乎？現今都被你席捲而去了！我坐着品茗，冥思着。不，我表面在想，骨子裏出神入化，不思不索，我就是陽春，陽春就是我：我竟化作夏螢，滿腹全是光明！

茗，一經「品」，很容易花去三小時。我立起身，緩步前進。這五個「洲」，本是舊遊之地；一角一隅，皆所素悉。我的來此，欣賞風景猶在其次，重要的在乎置身於大自然中，使我在數小時內，享受我自己的身體、自己的靈魂：使我在數小時內，深深感覺這個軀體、這個靈魂、是我「自己」的，不受外物的絲毫的牽制！說也可憐：芸芸衆生，上壽百年，在此百年中，有幾年、幾月、幾時、幾霎那，人家可以說，人家敢於說：「我就是我，我就是「我的」我！」——爲他人作嫁衣裳」，豈但作嫁衣裳而已？只怕，活，還是爲人的時候多，爲己的時候少！

我在「美洲」徘徊了片刻。那兒人太多。誠然，我很愛熱鬧，有時却喜歡靜：由我看來，「鬧」像一朵牡丹，太膩，富貴氣太重；「靜」乃是一朵蘭花，幽遠清香，有諫果般的回味，不爲世俗所欣賞，——它又待乎世俗？我因爲身體強壯，生命力富饒，性格近乎「鬧」；然而我的情感，太銳敏，往往傾向於「靜」：像今天，我需要「靜」。我離開「美洲」，向東走，

繼而向東南走：走過一道長隄，遊客已是很少，——大家遊覽祇限於五洲公園本區；——走上第二道隄，只剩我一個人。

不，我說錯了：在第一道隄與第二道隄之間，正當葫蘆腰型的連接處，站着一位女士，面朝了湖，背對着我，好像在沉思。這是一位鬧中取靜的同志麼？我自己也立停了，不敢驚動她；——「不敢驚動她」是飾辭，實際裏我在猜想，——哦！恕我青春！——猜想她有多少年紀？美不美？我等候她別轉頭來：或予我以興奮，或頒我以失望！一切的期待，都是如此，而人，就在「興奮」與「失望」之間，讓生命溜走了！

至於她，她絕未覺察有人立在她的身後。中等身材，細腰長頸，有些林黛玉式。她的兩隻手，哦！她的兩隻手，儘我近視眼的目力所觀，嬌小有樣但很粗糙，彷彿做過勞工的。她的兩條腿很美：並無「黃魚肚皮」，也不像「夾胡桃的鉗子」；——中國女子往往腿短而粗，成了半截美人。這位女士是否美人？我不知道。但是她身體的各部門相當均勻，相當和諧：依照希臘人的見解，「均勻」與「和諧」便是美，那麼，至少現在她是一「背美人兮」！

她為何立在那兒動也不動？我對着手表，她已經立了半小時以上；——說得準確一些，三十七分半。如果微風——那是一「薰風起兮大麥黃」的薰風——不吹動她的散髮，她真個絲毫不動。由她的木立，我推想到達摩的面壁九年，實在不是易事！坐在那兒九年，動也不動，讓它

風霜雷雨，任它天翻地覆，動也不動，即使「活」着，豈非成了化石？她又不是達摩，為何面湖不動？

哦！她動了！她動了！她走前一步，身子朝後搖了兩搖。她再進一小步，又幌了幾幌。幹嗎咧？湖水該應浸到她的脚尖，而……她還向前移！不對！我一箭步躍上前去，一把拖住了她。

——您為何自盡？

——讓我死！讓我死！

——我不見則已；看見了，我決不讓您投湖！

——唉！……

她昏了過去。

她昏厥過去，頭軟軟地斜垂在一邊，像一頭已死的小鳥。如果她真的是一頭已死的小鳥，倒有辦法：或者把牠拋掉，或者把牠埋掉。至於她，她是人，拋與埋兩不可能。不必講拋，祇須我一鬆手，她便要從我的懷中跌入湖內：既然一從我懷中墜入湖，那已不是自盡，乃是故意殺人！然而事情有些尷尬。我想鬧中取靜，現今變為靜中取鬧！我和她素昧平生，現今在大道之旁，緊緊摟住了她，成什麼腔？我雖則不是新聞記者，有許多新聞記者是我的朋友，或

是我的學生，他們常在報上和我開謔而不虐的玩笑。某次我和我的未婚妻遊蘇州後回申，在火車中買套小報看看。某報記載某星期六，我和我的「情侶」一手攜了手，在上海法國花園（現今的復興公園，編集時註）裏閑逛：恰巧那個星期六，我和我的未婚妻同遊天平山，看紅葉，於是黃新聞當面拆穿，我的未婚妻向我嫣然一笑。今天，如果我逢到這些寶貝中的一個，眼明手快，來一個「鏡頭」：真憑實據握在掌中，我百口辯白也屬無用，那纔糟透！

救人要緊，其它顧慮暫且不管！我輕輕使她坐下，我自己也坐在湖畔；自然，她還躺在我懷中，不過形勢改進了不少：她像遊倦了睡在情伴懷內，而不像剛在「情殺」那個樣子了。我從口袋裏掏出一方手帕，把它浸浸湖水，覆在她的額上：過一兩分鐘，約莫熱了，再換一次冷的。我的背，故意朝了道路，擋住好奇的視線。我一面爲她絞冷手巾，一面輕輕拍她。這個眉目清秀的蛋兒臉，正值如花之年，不知受了何等重大的刺激，竟然輕生！我是寫小說的，寫小說的人的腦子總是銳敏一些：我斷定她因情場失意而尋死，而且是初戀。天下的愛情，熱烈的，儘管有；深刻的，儘管有；而最真摯的愛情莫過於初戀：在初戀以前，少男少女的心像一片雪白的絹，初戀爲它塗上了一層玫瑰色；——初戀失敗而不死，決不致在第二次情場失意而死的！依我的推論，她初戀失敗了。

她慢慢地、悠悠地醒來。她舉起右手，用手背，在額角後抹了一下，就把我的帕子推落地

上。她神智尚未復原。她兩眼惺忪，一副春慵的樣兒。她的眼睛頗像相書上所說的「丹鳳眼」；相書上說：「男生丹鳳，非王即公」，乃是貴相；然而：「女生丹鳳，非窮即凶」，今天果然驗了！她的嘴，真如一顆櫻桃，如果我炸了膽俯下頭去，就可嘗嘗這顆櫻桃的滋味了：——「君子不乘人之危」，我不取，也不忍如此幹。她兩頰生着酒靨，即使她不笑，也含有笑意，因此把她臉上的嚴霜——我們莫忘掉她是自盡的人——沖淡了不少。她的胸部尚未十分飽滿，正是少女的胸部。她轉了半個身，恰巧面對了我俯視的臉。奇怪！她躺在一個陌生人的懷中，並不吃驚，只是冷冷然問我：

——您爲何救我？

——因爲您尚未到死的年齡！因爲世界上萬事皆空，——（我肚子裏想到了戀愛），——犯不着自殺！因爲……不，理由多得很，您休息一回再談！

她乖乖地在我的懷抱裏小睡了約莫三刻鐘，又醒了。這番她清醒了，她雖則還很虛弱，却在我扶翼之下，坐了起來。她始終不驚奇睡在我的懷中，也不詢我姓名，只是重複問我（這次並不「冷冷然」了）：

——您爲何救我？

我想反問一句：『您爲何尋死？』可不敢出口，因爲她還擋不住新的刺激，只得輕描淡寫

地回答：

——因為您還在生命之春，日子正長咧，不應當自殺。

——「生命之春」，唉！「生命之春」，多麼好聽的辭令，無奈這個「春」不是我的！

——為何不是您的？您看：這些鵝黃的柳條、這個啣山的斜陽、這片如血的晚霞、這座遠遠的紫金山、這面如鏡的玄武湖，環繞着您，隨在飽含生意。春，不是您的麼？只怕您越拒絕春，春越要湊上您的身來！您閉了眼睛，說：『春不是我的，我沒有看見春！』春就派它的太陽滲入您的千空百穴，就派草木花卉透出極強的芬芳刺激您的鼻子，就派枝頭好鳥唱最美麗的歌曲給您聽。春，不是您的麼？這是違心之論：您的視覺、聽覺、嗅覺、觸覺甚至您的心，早在否認了！

——任憑您如何會講話，您阻止不了我尋死！

——可否請教不能阻止的原因？

——沒有什麼不可以；只是說來太長，不講也罷！

——那麼，……這兒不太方便。可否請您……上小館子吃便餐，可以長談？

——也好！她很爽快，很大方地說。

我承認：她的坦白立刻博得我的……歡心，同時堅定了我的猜測。她因為失戀而自殺：

——因爲，以她這樣的面貌，以她這樣的個性，如果無人追求她，無人熱戀她，那就不合情理！我也承認：我的好奇心被刺激得可以！

我扶了她，跨上一隻剛駛過我們面前而被我喚住的小舟，划到城門口（那是玄武門）。路程相當遠，舟走得很慢。我和她並排躺在長椅裏，默默無言。春風過處，吹起一湖魚鱗細浪，可沒有吹皺我們兩人的心。

我們走上岸。我付了舟資。她很自然讓我掏皮包，不道謝，更未搶會鈔。由旁人看來，無疑地，我們是一對情侶。然而我們這對「情侶」連彼此的姓名都不知道！然而，——再來一個「然而」，——天下有多少自號「情侶」，他們心與心的接近，——姑且不用爛熟的「心心相印」，——遠不如我們此刻！我僱了一乘馬車，向中山北路馳去。「春風得意馬蹄輕」，剛在產生的慘劇好像已成隔世，而生命中一萬個「？」圍住了我！我們在「明湖春」門下車。又是一個「春」字！當年，我很喜歡這家飯店：菜是湖南菜，而就湖南菜的一般情形而論往往量勝於質，此家恰能兩平；加之，地方清潔寬暢，可以找到靜的角落，最宜於談心，宜於獨坐。有一次，我約人在「明湖春」隔馬路對面的川菜館「約而精」小聚。誰料「約而精」關門大吉！於是在它門上寫了四句：

「約而精」

關了門；

請移步

「明湖春」。

居然我的朋友嘻嘻哈哈都到「明湖春」來了；不但一個都沒有少，反而多了幾位，那是朋友拉來的朋友：所以我對「明湖春」懷有甚佳的印象。我們點好菜，——我和她各點所愛吃的，彷彿老朋友聚餐那樣，開懷進餐。也許有人疑心「開懷」兩字用得太快一些；然而，此刻，捨了「開懷」兩字，駛乎沒有其它更適當的形容詞。她大大方方吃着，大大方方談着：談着菜，談着天氣，談着風花雪月，——只不談她自殺的原因。我想不談也好，追根究底原不是一個好辦法：常常有很快樂的事情，到了追根究底，沖淡了這個快樂，甚而適得其反；也有本來很悲慘的事情，一經追究，莊子喪妻，箕踞鼓盆而歌，只落得四大皆空，本無所謂了！吃完菜，我問她。

——喝咖啡麼？還是可可？

——喝咖啡，我不怕刺激！

「你既然不怕刺激，那爲何自殺呢？」我肚子裏想，却不敢搶白。我吩咐侍役收拾清楚桌子，再來一杯牛奶咖啡和一杯可可：——我反而飲可可，不是爲了怕刺激，却因爲喜歡濃而

甜。她喝了兩口咖啡，按住杯，直視着我，一雙酒靨好似加深了些，問：

——您急欲知道我的身世罷？

——有一點！

——豈但「一點」而已？簡直很多！

我和她都笑了。她繼續道：

——再者，我們都是南方人，用不慣這個「您」字，免了它，好不好？

——好！好！

她又笑了。我有些飄飄然，聯想到唐伯虎三笑點秋香，而我已經獲得兩笑了！可是，突然間，她收起笑顏，冷若冰霜，幽幽地說：

——那麼請你聽我的故事：

『我姓謝，叫筱鳳，松江人。我家兄弟姊妹共八人，我是第六個。在我以前，都是女孩子。所以我一出世，母親就要溺死我；幸而我的父親慈悲，從產桶裏提了我出來。雖則如此，母親還固執地不肯授乳；父親先把我寄養人家，後來因為經濟拮据，又將我領回，用奶糕喂大了我。我的長的一輩，兄弟六人；我的父親行三。我有一個叔叔，排行第六，我就叫他「六叔」。六叔結婚多年，沒有子女。照老祖母的意見，各房生了孩子，祇有第六房不生；必然是

六孀尅子或尅夫；——中國的老式觀念，夫妻生不出孩子，總是女人不好。在這種情形之下，祇有兩條路可走：（一）討妾；（二）過繼別房的孩子。我們全是窮人，討小當然辦不到，祖母便作主把我繼給六叔。

『六叔六孀是什麼的人呢？他們對於我的過房有何意見？六叔是一位很正直的人，只是天性懦弱，怕老婆怕得厲害！憑良心說，六叔很喜歡我，所以對於我的繼房，衷心歡迎。若說六孀，便不同了。她那時年事尚輕，以為自己始終要生孩子的，何必來一個「野種」？——「野種」兩字是她罵我時常用的字彙，雖則她目不識丁。可是，老祖母威風凜凜，誰敢反抗？六孀心上不願，却不得不接受我！』

『她勉強收留了我，就想法要挾我。那時我四歲。六叔住蘇州。我從松江被抱至蘇州，人地生疏，自然不快。六孀一切不問，把我交給一個女傭帶領；可是，晚上，不准我和女傭同睡，却叫我獨自睡在套間裏一張小牀上，而且不待我睡着，故意把燈熄了。我的身體本來不健康，——奶糕有多少營養呢？祇不讓我餓死便了！——到此更時常生病。如斯「繹命」「繹」到十歲，中夜醒來，每每聽到六孀在前房大床上向六叔講的鬼話。六叔唯唯否否，不敢違拗。我呢，除了抱被而哭，還有什麼辦法？』

『當我十一歲的時光，我的外祖在南京去世了。這位外祖是六孀的父親。他姓陶名××，

原屬大家，現今成了破落戶。六叔因爲六孀的關係，攜了全家——就是：六叔、六孀、我、女傭，一總四人，——上南京去奔喪。奔喪，在大人們或者有幾分悲哀；在小孩們却有吃有玩，只有快樂。我，自然也快樂的；——無奈這個快樂不能維持得久長！陶家是大族，現今早已式微，窮親戚很多。其中只有一個，年齡已經二十多，看中了六叔的「財產」！硬向六叔三跪九叩首，拜他做義父。我的這位「義兄」有了六孀撐腰。所以很硬：六叔洞悉其奸，却沒奈何他！我猜度當年六孀的心理必然是如此：六叔既然收了一個姓謝的「野種」，我何不收一個姓陶的？與其將來六叔的財產落人「野種」之手，不如整入她的同宗的子姪之手！這個謀產的義兄便是我的冤家對頭。

『陶家有一位「小舅舅」，他是義母的小兄弟：嫖、賭、吃、着、無惡不作。他對我特別發生興趣。他常常帶我出去玩，常常買零食請我吃，常常講故事給我聽：所以，我們相識不久，已經覺得很好。六孀很高興，稱贊她的弟弟會領小孩；——她當然不會稱贊我，不罵我已屬萬幸！某天晚上，捧住我的頭便吻，把我驚醒了。他就說：『我講故事給你聽』。却又不講。他只把他的臉挨住我的臉，一忽兒，又向我接吻，將他的舌子強塞進我的口；同時，他左手按住我的胸，右手探入我的被窠……我那裏見過這種世面？我不懂，我害怕：我想喊，又喊不出。恨極之餘，一方面，我猛嚼他的舌頭；一方面，我使勁推他。我果然成功。他一鬆，我立即高

聲叫喊：

——六孀！六孀！（她不准我喚她：姆媽。）

——幹嗎？六孀從客堂裏走進來問。

——這……這……這……一隻老鼠！（我那裏敢直說啊？）

——一隻老鼠！一隻老鼠便怎樣？大驚小奇的！

——一隻老鼠，那個歹東西接口道，在她的床沿上跑過。

——這有什麼可怕？……咄！咄！妳既然害怕，就叫小舅舅陪妳睡罷！

——對了，我陪妳睡！那個歹東西嘴角掛着一道莫明其妙的微笑。

——我不要！我不要！我發極喊着。

——不要就不要！不受抬舉！「野種」，不是好東西！小弟弟，我們走，讓她一個人去挺

屍！

「我只有哭。幸而第三天我們回蘇州去了」。

——這種種，我插嘴道，不足以使妳自……自……

——不足以使我自殺，是不是？

——對了！

——你還不知道下文咧！下文是如此：最近那個寶貝義兄，拍上了六嬌。六嬌主張把我嫁給他！他們母子倆一場橫陳，——兩個人都抽鴉片，——三「鎗」之餘，竟想把我生生樹割！六嬌押我到南京來訂婚……

——不過，中華民國的法律……

——成丁後方有婚姻自主權，而我叫名十七歲，實際只有十六歲半！

——所以，我想想沒好氣，偷偷到玄武湖來自盡；偏偏……

——偏偏給我救起了：是不是？

——對！我不知道這應該感謝你或恨你？

——都可以。……妳講了很長的故事，該休息一回。我叫侍役再拿一杯咖啡和一杯可可

來。這番妳飲可可，我飲咖啡：好不好？

——好！

——我也來講個故事給妳聽聽。這個故事並非我親身的經歷，却從一首詩裏取來的。十九世紀，法國有四個最偉大的浪漫派詩人：禹古（Victor Hugo）、拉馬爾丁納（Alphonse de Lamartine）、繆賽（Alfred de Musset）、維宜（Alfred de Vigny）。繆賽是一位情詩聖手，他的四首「夜」（Nuits）足以傳千古而不朽。另有一首維宜的：「狼之死」（La Mort du loup），

也是人人知道的，在法國，每部中學國文讀本都選有該詩。詩，相當長，我不逐字透句背譯了；我只擇詩中情節大概講一講，當作故事。詩人描寫一羣人出獵，詩人自己也參加了。他們先圍住一隻母狼，三隻小狼；他們把他們一一殺死。繼而他們達到了父狼沉着應戰，咬死這些最凶的獵狗，終於衆寡不敵，傷重而死，不呻吟一聲。詩人設想牠的最後的遺囑無非要說：

呻吟、哭泣、祈禱、同樣地是懦弱。

在命運指示你的路程裏，

努力盡你既長且重的職責，

然後，和我一樣，沉默忍痛而死。

——我可沒有這隻狼的勇氣，她嘆道。

——勇氣不是先天的，無所謂「有」，無所謂「無」。問題在乎「願」或「不願」。
一片沉默。

然後她仰起頭，毅然道：

——我願！

——那最好！由我看來，妳離得開江南，至少也要離開江浙。我有一位留學法國時的女同

學，正在漢口辦理某項慈善事業，缺乏人手。如果我介紹妳去，她一定錄用。她的爲人絕對善良，必能以小妹妹看待妳，妳暫時躲在那裏，等到成年再說。

——我有這股勇氣！不過，旅行需要……

我已經想到此點：剛巧昨天我賣掉一部稿子，手頭有些餘款，今天我寫一封長信給她，說明一切。妳回去也偷偷整理一番，不必多帶行李，一隻手提箱已夠；——缺乏什麼到了漢口很容易補足。這兒我的名片；明天上午九時左右，妳到中央大學教習房裏來找我。我送妳到江邊，想法上船便走。妳的行動務須祕密！如果手提箱拿不出，索性空手來都可以！

她接過名片，端詳了一回，又抬頭望我一笑。

第二天下午六時，招商局的江安輪離開下關碼頭。謝筱鳳倚着船欄，向我揮手帕；由旁人看來，這幅又是情侶話別圖！

半個月以後，我接到筱鳳從漢口來的信，簡短得像電報：「仲年先生：仰仗鼎力，我已開始我的新生。沒齒不忘的筱鳳。」所謂：「沒齒不忘」不知是指我不忘她，抑是她不忘我。若說道謝，未見諸明文。

日月跳丸，轉瞬已十年於茲矣！

上海，三十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六。

曲終人不見

來是空言去絕蹤，月斜樓上五更鐘，
夢爲遠別啼難喚，書破催成墨未濃。
蠟照半籠金翡翠，麝熏微度繡芙蓉，
劉郎已恨蓬山遠，更隔蓬山一萬重。

颯颯東風細雨來，芙蓉塘外有輕雷；
金蟾齧鎖燒香入，玉虎牽絲汲井迴。
賈氏窺簾韓掾少，宓妃留枕魏王才，
春心莫共花爭發，一寸相思一寸灰！

相見時難別亦難，東風無力百花殘，
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淚始乾。
曉鏡但愁雲鬢改，夜吟應覺月光寒，
蓬萊此去無多路，青鳥殷勤爲探看。

今晚我的情感有些失常：它變爲特別銳敏，而且塗上了一層銀灰色的傷感。我深切瞭解這個變更：我生平無所長，但能免於「懶」：半年來的寫作，配合着半年來的教書生活，外加隨通貨膨脹而來的開門七件事，擾擾攘攘，搞得這位富有龍馬精神的我有些倦，而淒涼之感是從疲勞誕生的。天下只有兩種福氣人：一種是情感豐富的人，一種是理智堅強的人。情感豐富者過着熱烈的生活，但有時要逼上火焰山；理智堅強者度着寧靜的日子，但有時要掉在冰窖裏。惟有情感和理智相等的人最爲苦惱：他享受不到上述兩種人的享受，却獨自捐起了兩個不同的十字架！我自問未曾失去情感與理智的均衡，當然是平凡人物，過的是平凡的日子。幸而已逝的青春和當前的倦勞，硬按住「理智」的頭，讓「情感」稍稍吐氣揚眉：於是在二十歲左右，我冒充過詩人：於是我有此刻詩意的情感失常，爲我的生命淺淺地洒上些金！

快樂是羶俗的，悲哀是雋永的；快樂是外人的，悲哀是內發的；快樂是水蜜桃，悲哀是檀香橄欖；悲哀能溯既往、攝現在、甚而攔住將來，快樂却祇限於現在，——由希望而誕生的快樂是一虛「快樂，而對於歡樂的追憶僅能造成惆悵！今夕何夕，而我能獲此幸福？

復員歸來，恰逢中央大學鬧房荒；——其實在劫後的江南，沒有一處不開房荒的。最初我和老友吳功賢教授合住在生物館樓上一間大教室裏；朝西朝北，時值隆冬，終日如坐冰窖。繼而功賢兄調我到古色古香的「教習房」裏去；——功賢和我都是中央大學復員委員會的委員：

去年六、七、八月，我在漢口當中央大學復員委員會武漢辦事處主任，迎來送往，吃盡了苦（請閱拙著「旋磨蟻」，正中書局）；回到南京，功賢負責支配全校的宿舍，也是傻瓜纔肯做的工作。在教習房——它和南高院是中央大學最古的房子，——我所暫住的斗室也是朝西朝北的，而，長冬未央，活受罪！三遷而至附屬小學裏的「紅房子」樓上七號，現今改稱：「教授第四宿舍」：這是我的「正式」住所，如果我的聘書不發生問題，便可永久住下去；——自從一九三一年秋季起，我就在中央大學當教授，直到現在，大概沒有重大因素，它是不會變動的。

「紅房子」，好一個惑人的名稱！它使我聯想起「紅樓」，以及在紅樓中所做的「夢」。它的所以如此命名，因為砌牆時，紅磚夾着黑磚，組成花紋。它在附屬小學前部東隅。我的房間朝南朝東，冬暖夏涼，最好不過。朝南的一面，四扇玻璃門，一個走廊；正對園子的一角，甚為空曠，大小小有十一棵樹，內中近樓的四棵是垂柳。朝東的一面，四扇大窗分作兩個框子；窗外還是園子，有五棵樹，內中兩棵是楊柳，楊柳之一正當靠南的窗子，月白風清之夜，柳枝搖搖擺擺，在窗上弄影，有如鬼怪精靈！

多麼靜！學校畢竟是個好地方，大家早起早睡，過着有規律的生活。恐怕像我這樣做「夜貓」，過了子夜不睡的人沒有幾個；——即使做夜貓，也是爲了寫作，爲了讀書啊！多麼靜！

大家入睡了麼？是的，都入睡了，除非夜貓：夜貓向例是靜悄悄的，不致敲破這個沉靜的水晶球。電燈加強了它的光明：這也是夜深的現象，它處熄燈了。多麼靜！孤獨的嫦娥在天上行走，孤獨的我在地下紅房子裏遙聞她衣裙窸窣之聲！多麼靜！靜中的我返乎自然，方纔是真正的我。然而，真正的我爲何傷感呢？難道說，我命中註定不該歡樂，歡樂了便要迷失本性麼？

我懂得了：這陣傷感是「回憶」帶給我的。我明明把紗窗關得好好的，而「回憶」這個調皮鬼，跨着最小的蜉蝣，從比較大的鐵紗空裏鑽了進來；乘我不備，她展開輕烟似的絲綢，把我劈頭兜住了！也罷，讓妳去兜罷！歡樂能使情感生鏽，悲哀却能磨瑩情感。「北史」載隋文帝向高穎道：『獨孤公猶鏡也：每被磨瑩，皎然益明！』我想更動數字：「情感猶鏡也：每被磨瑩，皎然益明！」那麼，多情的「回憶」，謝謝妳的拂拭！

法國「惡之華」的作者蒲特萊爾有這麼一句名詩：「我好像有千年的回憶！」這個，和中國的「白髮三千丈」或「與爾同銷萬古愁」，都是誇大之辭。其實回憶在乎深刻與否，不在乎多。但丁只見過貝雅德麗斯·卜爾蒂娜麗(Beatrice Portinari：一二六六—一二九〇)兩次，却終身不忘，爲了她，寫下了不朽的「神曲」和「新生」。天堂果真存在麼？貝雅德麗斯，這位最高尚最純潔的愛情的象徵。果真肯降貴屈尊，攜了我們的手，導入天堂麼？我希望着，但我也懷疑着：「希望」是一杯濃濃的紅葡萄酒，無奈給一懷疑「冲淡了！也許這便是我今夕

傷感的原因。

多麼靜！這可不是「死」般的靜，因為我聽得月亮在漫步，因為我聽得草木在呼吸，因為我聽得昆蟲在歌唱，因為我聽得……啊！何處來的笛聲？一切都活着，一切都欣欣向榮，只是靜悄悄地活着。杜牧寄揚州韓綽判官云：「青山隱隱水迢迢，秋盡江南草未凋；二十四橋明月夜，玉人何處教吹簫？」在月光似水的玉宇中，我們這位十年揚州夢一覺的詩人，聆得有人吹簫，憑着他浪漫蒂克的頭腦，就猜想到一玉人一身上去。也許那夕吹簫的人並不是什麼玉人，而是個道地的大斑麻子咧！我不知道簫和笛誰是最哀怨？也許簫更淒涼。然而今晚我所聽得的笛子也夠我消受了！

譬如你涉足春林，正當欣賞花香鳥語之際，忽然一縷游絲沾着你的頸：一陣濕，一絲涼，看不見，抓不着：這便是該串笛聲。又如你把溶蠟逐漸傾入冷的清水杯裏，只見一條小小銀蛇，散作千百朵瓊花：小小銀蛇便是這股柔順的笛聲，牠騷擾了你這顆澄清猶如水晶的心！哦！你看：這些瓊花漸漸放大，漸漸暈化，變為一個一個面孔：仔細看罷，這兒也許有你的愛人（以往的、現在的、將來的）在內！以往、現在、將來的愛人都在杯中，啊！我真想把她們一飲而盡！只恐怕在水和洋蠟下了肚，要作怪，傷腦筋！

何等哀怨的笛聲啊！吹個不休！吹個不休！今夕是農曆五月十五日，月亮正圓。我沒有

「玉人」，也不想學吹簫或笛。但是我多麼愛聽笛聲。似乎吹笛者也是孤獨一人；——如果他成雙作對，儘有愉快的曲子可奏，何必吹這種寡婦夜泣的哀調呢？我生平聽過若干次哀怨的笛子，何妨記在下面，以留鴻爪。第一次，那是十二、三年以前的事。某女士和某先生協議離婚了。雙方都是我的好朋友，我見了很難過；不過，我非繫鈴人，自然無從解鈴起。簽字的那晚，她很頹喪。我送她回家，途中大家沉思着，避免講話。到了她家，坐停之後，她先抽一支香烟，繼而她說：

——仲年，請你把那支掛在壁上的笛子遞給我。

——妳還是休息一回！

——不！我要吹！

——不！我要吹！——她果真吹了，一口氣吹上一小時。我勸她稍停，她說：

——不！我要吹盡我胸中的怨氣！

我不知道她所說的是一「冤」還是一「怨」？也許是一「怨」。想不到這個小小的胸腔容納得下這許多怨氣：她直足吹了三小時！終究，倦極的她拋笛伏案而眠。

第二次在重慶聽得。一位年少貌美的小姐和友人某君結婚了：「郎才女貌」不足以形容他們，因為郎固有才，却也生得不醜；女美不必說，更有很好的學問。這是一對最理想的夫妻，

理應幸福了。……無奈新娘身體羸弱，營養不足，——她的先生是一位教書匠，豈有教書匠而能有充分的營養？——加以接一接二的日本飛機「疲勞轟炸」，她患了萬惡的肺病。抗戰時，後方缺乏藥材，教授先生囊中缺乏錢：一誤再誤，她病入膏肓。有一天，她請她的先生拿她的笛給她，苦笑着，道：

——愛，你追求我的時候最喜歡聽我吹笛。笛是你我表達情愫的工具。結婚以後，你也常求我吹。後來我生了這個富貴病，吹笛傷氣，禁止我吹，直到現在。今天，我覺得精神好些，我很想吹一次：也許，這次是最後的一次；以後，如果你再想聽，要請新人吹了！

自然，我不在病人的房間裏：這都是某君告訴我的。可是，我是他們的緊鄰，笛聲雖弱，還從敞開的窗裏飛進來。哀怨麼？何用說得！吹到一半，笛聲更弱，更漫，更幽遠，終於停止。突然間，我聽得某君慘喊：

——筱倩！筱倩！

哦！一切完了！

第三次，乃在涪陵。江南人也許不十分知道涪陵在什麼地方？是一個什麼樣的都市？它在重慶的下游，酆都的上游：長江和烏江在那兒合流。本地人稱長江爲「大河」，烏江爲「小河」一。城市是狹長的，傍山而築。馬路祇有一條，從這一端到那一端，安步徐行，可走半小

時：却有三十輛人力車在這條馬路上，呼么喝六，跑來跑去。在抗戰時間，它是相當重要：四川的桐油由此出口，此其一；政府及私人在烏江邊設立了四爿煉油廠，把植物油煉成代汽油，此其二；烏江通貴陽，獨山吃緊時，涪陵震動；如果敵人由烏江而下，佔據了涪陵，重慶便無險可守，此其三；國家銀行在此都設有辦事處，具見重要，此其四。某年，我到烏江邊來避暑，世外桃源，暫且把精神「放鬆」一下。其實「放鬆」還偏於神經方面，事實上，我並未休息：整個暑假我譯完了「三劍客」的上半部，計二十五萬字。每屆傍晚，我和內人移坐園中，躺在長椅上，江風挾着舟子的歌聲以俱來：此時此刻，物我不分，寵辱皆忘，仙乎！仙乎！不過四週是草，蚊子多了一些。然而蚊子雖多，也許趕不上勝利後所發行的鈔票數字！某晚，明月鍍銀了江波。正因為園子在小崗之巔，我們據高臨下，默默欣賞大自然之美。突然間……誰料到啊？……有人在江邊吹笛！我們眺不見人，笛聲却乘風而起，刺及我們的耳鼓。涪陵本地教育不發達。當年黃山谷被謫到此，曾經提倡過風雅，景從者頗不乏人。無奈此風已衰，又何來此吹笛的雅人呢？是男？是女？莫非是「腳底下人」（意云：「遠處人」），想家思鄉，遙戀所愛？我們自己進了人化之境，對此沒有加以多大的注意。可是，奇怪的是他接連吹了三晚：——可能吹了三個通宵，我們睡着了，沒理會。第四天清晨，——我們起身很早，——挑水的工友從江邊拾起一雙襪子、一雙皮鞋、一支笛。他把襪子和皮鞋「晒納」了，把笛送給我

們：因為我們是「洋學堂」裏出身，比較「摩登」，應該會吹簫弄笛的。我接過笛，觀察一番：吹口貼着幾根紅絲，也許是血絲。

今夜的笛聲更爲淒清，今日的回憶更覺傷感。罷！罷！罷！姑且熄了電燈，鎖了門，下樓到園子裏去散步片刻：或許會逢見吹笛者的幽靈！

南京，民國三十六年七月三日，星期四。

蒿里游魂

終日盼加薪，却又怕加薪；加薪到手時，物價已飛奔。

寅月支卯糧，剝肉爲醫瘡；朔風動地起，寒衣怎捱擋？

手寫等因奉，心思煤米鹽；平時已難過，遑論節與年！

一覺粉筆夢，兩袖剩清風；物價扶搖上，寧瓢嘆屢空。

富豪輕億萬，窮酸貴千元；將就隨時過，不敢想明天！

——唯元：「詠公教人員」。

最近我做了一次新聞記者。這事的經過是如此的：

我向來站在新聞界的邊緣上，不深入，也不遠離；我寫過社論，編過副刊，跑過新聞，寫過特寫，却非正式的記者。下面的故事是屬於「跑新聞」類的。

如果我們不健忘，總可以記得：在立法、監察、參政、各院會熱烈討論，社會輿論一致呼籲之後，蹣跚來遲的行政院方纔於民國三十六年十月十四日議決：公教人員自本月起，加薪百

分之一百二十五；——而，就是那一天，物價至少比戰前漲了四萬倍（註）。我們追溯上去，在八月裏，薪津調整過一次：普加十萬元；——恰是三輪車夫一日所「踏」之數。我所要講的事件發生於兩次調整之間。

（註）編集時添註：自三十七年四月起，公教人員薪給照生活指數加成；基數三十元，加三十元以上薪底的十份之一，再乘倍數。該年三月上海職員指數為十六萬六千倍。

有一次，我在一張小型報上，——報名已忘，——讀到這段新聞：

電線走電，母子慘亡

（本報訊）本埠××大學名教授古直菴，居住××路××里××號亭子間。家中有一妻一子，不用傭人。其妻和子睡在鐵牀上，古教授睡在小木牀上。其子年僅兩歲，因營養不足，身體瘦弱，晚間不時吵哭。古教授愛子心切，點夜火以睡，習以為常。所用電燈，裝有牀上開關，花線繞在鐵牀欄干上。昨日清晨，同居者忽聞古教授大聲呼救，急衝入亭子間，則見母子兩人已僵臥在牀：蓋花線太舊，因而走電，傳入鐵牀，母子兩人雙雙觸電而死，亦云慘矣！

隔了兩天，該報又登這段新聞：

古教授被送瘋人院

（本報訊）古直菴教授家庭慘變，其妻與子觸電而死，已誌前日本報。古教授從事教育垂三十年，方正清廉，素爲學界所尊重；所著「顏子評傳」一書，爲彼之代表作，不僅對於顏子之生平攷據甚詳，對於顏子安貧之精神尤多發揮。前妻早卒。此次暴斃之夫人係續絃，且係古教授之高足。當年伊追求古教授，曾遭家中激烈反對；幾經波折，纔成佳偶。其子係復員後所生，取名：「小和」，又名：「阿勝」；皆紀念勝利之意。此番禍變，古教授刺激太深，神經失常，竟成瘋癲！古教授兩袖清風，無以善後。出事之日，家中全部現金僅剩五萬六千三百元。幸賴××大學教授會募捐料理，並將古教授送入××瘋人院云。

登兩項新聞的位置都不顯著，標題僅用兩號字。老實講，居今之世，死個把人尙且不算什麼一回事，何況發瘋？尤其是教授一類的人物，有什麼了不得！俗語說得好：「十隻黃狼九隻雄，十個先生九個窮」；又說：「教授教瘦，教員叫怨，教師早死」；命中註定，夫復何言？單就我自己來說，如果我沒有拜讀過他的「顏子評傳」，我決不會注意這兩條新聞。而且，「開天窗說亮話」，人是自私的動物，我的讀「顏子評傳」並非出諸好學，乃由於自私的好奇：在我心目中，顏回是個怪物：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不改其樂！一簞食，想來是吃不飽的了；一瓢飲，飲的當然是冷水，幸而當時沒有自來水，不必花錢；在陋巷，不下於現今的住亭子間；如此而不改其樂，若無阿Q精神，定然是白癡！我希望在「顏子評傳」裏找出一

些論據來。孰料在這部書裏，我並未發現正面的論據，却反證作者古直菴是今之顏回：我斷定他必然饑寒而死；——他竟然發了瘋！

他竟然發了瘋！爲了同情，也爲了好奇，我想去看看他，我決定去看看他。上海好像有兩隻瘋人院，收容古教授的那隻離開我家不遠，我就安步以當車地走去。很容易找尋，因爲它有個標記：它的近鄰是一所藥廠倉庫，圍牆門口高高塑了兩個巨大的鬼頭，老遠便可眺見。一切的瘋人院有兩項共同的原則：（一）瘋子分「文瘋」與「武瘋」兩種，——文瘋不打人，武瘋專打人，——隔離而居；（二）見任何瘋人，須得院長允許。我依照手續辦了：古教授是文瘋，而且是文瘋中之尤「文」者，所以楊院長不加思索地一口答應，只勸我除掉眼鏡，以免意外。

文瘋的房間和常人的房間沒有多大分別，不過：窗有鐵柵；電燈裝得特別高，而且有鉛絲網住，電線全用暗線，開關裝在門外；室內沒有一根繩，沒有一樣易碎之物如玻璃磁器之類；房門上開個圓孔，可以由外望內：如此而已。就是古教授本人，也不像瘋子：只是視矚呆直，與常人不同。我走了進去，——門外站了一個身材高大的男護士，在圓孔內張望，以防不測，——直走到古教授面前，打過招呼，就隔桌坐在他的對面。他居然還來一尊姓大名「這一套，神智似乎很清楚。我非常小心我所講的話，只得從無關緊要的「今天天氣」說起，約莫談了兩

分鐘，突然間，他直喊出來：

我殺了她！我殺了她！我殺了她啊！他們不相信，他們不相信，爲了……爲了十萬圓法幣啊！

他的嗓子從最低音，幾乎喃喃而語，驟然跳到最高音，把我嚇了一大跳！我直覺地望望房門，圓洞裏有張嘴，向我笑；繼而，從洞裏伸進一隻手，向我搖搖，同時外邊送進一句：

Never mind! Go on!

這個，大概因爲古教授不懂英文，所以那位護士故意講英文。既然如此，我繼續講下去；不，我繼續聽下去：事實上，古教授倒沒有 *Bill* 護士的話，他講他的，只是嗓子恢復了常態。

十萬元！十萬元！三百三十三個燒餅，三個人分！三個人分！一餐吃三個，哼！哼！你懂不懂？

我懂！我懂！我連忙回答。

我肚子裏想：「目下燒餅賣三百元一個，以三百去除十萬，當然是三百三十三個。」（註）

（註）編集時添註：三十七年四月初，南京燒餅五千元一個，而上海早已如此了。

——不過，你所指的十萬元……

——哼！哼！政府給我們的恩惠！你不懂？留級！留級！

他說出本行話來了，我不禁微笑。「十萬元」雖則獲了解釋，但是「十萬元」與「他們不相信」有什麼關係？而且，古教授自稱「殺人」，真的還是假的？我正想問，他又大叫大嚷：

——我殺了她！我殺了她！我殺了她！

這次呼喊得更慘，簡直是動物死時的長嗥！足見得在瘋子的心目中，這是一件最重要的事情，也許他由此而癲狂。

——古教授，你所說的殺……

我話還沒有講下去，外面的護士猛咳一聲，引起我的注意之後，連連向我招手；我只得退了回去。到了門外，護士把門反鎖了，和我走遠幾步，然後向我說：

——你快快不要問他殺人的事情！一則，刺激太深，他經不起再受刺激了；二則，提到了這件事，他可能從文瘋惡變為武瘋。他初入院時，因為他是文瘋，所以服侍他的是女護士。那位女護士就是楊院長的妹妹，為人最熱心，最慈悲。楊小姐像你今天一樣，聽得他喊：「殺人，順着問了一句。誰料他撲倒了她，幾乎扼死她，口中亂嚷：『她已經死了，妳為什麼還活

着？』從此院長調了我來，因為我還有幾分蠻力；從此院長也不准許任何人向瘋教授提及「殺人」。今天楊院長沒有叮囑你麼？

沒有啊！

他忘掉了！

那麼，古教授究竟有沒有殺人？

——哈！哈！哈！這樣一位弱不禁風的教授會殺人？何況古教授文章滿天下，誰不知道他是正人君子？他會殺人？天下人都要變成劊子手了！他所說的「殺人」是一象徵」的說法。剛纔他的那篇「燒餅論」，便是他發瘋的緣因：經濟問題！他不會賺錢，又不屑鑽狗洞，——何況狗洞裏已經擠足了家狗，還放野狗插進去麼？——窮困之餘，他住到亭子間去；窮困之餘：電線破爛了不換，以致妻與子觸電而死；他間接「殺」了妻與子！楊院長、法院、——它派人來驗過屍，——警察局、和敝院全體同仁都如此想。

——你們的推測也許是對的。……呀！已經到了大門，多謝你送我出來！謝謝你！並且請你代謝楊院長。

——再會！再會！有空，請過來玩。

護士和我交換了一張名片：原來他姓馬，還是護士長啊。

我走出院，心中非常不安。老實說，楊院長們的解釋並不使我滿意：它太簡單了。天下「善」與「惡」固然是對立的；然而，「善」過了頂，往往變成「惡」。打個譬喻，南北極當然是兩個相反的極端；但是，假定你從南極出發，面南背北，一直走，你會走到北極的！何況「善」與「惡」的標準，隨時、隨地、隨人而變：古代的「善」，也許是今代的「惡」；今日的「惡」，也許明天變成「善」了。——也許同樣一件事情，某甲幹了是「善」，某乙幹了便成「惡」；同樣一件事情，在某甲心目中是「善」，而由乙觀之，便當它「惡」。「殺人」，當然是件「惡」事情，我們如此想，古教授也如此想；他的慘呼便證明他認為殺人是一「惡」的；——否則他應當色然而喜。不過，第一，他有未殺人？他所說的「殺人」，究竟是「象徵」的，還是「現實」的？第二，假定他殺了人，他的動機何在？這種種不應該把太簡單的推想去抹殺一切。

我得到古教授的寓所調查一番。

我依照報上的記載，乘車到××路××里。入內找到了××號，由後門直上亭子間。亭子間裏已經住了人。我婉轉問：

——請問：從前有位古教授，住在此地麼？

我們不知道，我們昨天纔搬進來！

這時，前樓聞聲走出一位半老徐娘，向我連連招手：

先生，先生，這邊來！

我猜想她是二房東。我趕進她的臥房，那是前樓的側廂。房子是兩上兩下，連亭子間，一總住了六家：二房東自己住了樓上前廂房；後面亭子間住一家；正房住一家；——樓下客廳住一家；前後廂房各住一家。在上海，這樣的住法還是「寬暢」的；有時一幢兩上兩下的石庫門房子，竟然住了十三家人家！她領我進房，連忙把房門關了；然後請我坐，敬茶，敬烟，大爲張羅。她邊笑邊說：

——先生是記者罷？

——唔！我只得含糊答應。

——我求你千萬別向我的新房客提起古家的事，不要把他們嚇跑了！兩根半金條啊，先生，不是玩的！我已經通知我所有的老房客了，還請他們吃了一頓麵咧！對了，先生，請你多談一回，用了飯去！

——哈！哈！不必了！不必了！我決不洩漏妳的祕密；即使我在報上有所記載，一定多用×：××路，××里，××號，便行了。

——那麼，多蒙照拂，感謝之至！

——我有幾個問題要請教……

——唔！

——古教授夫妻兩人的情感怎樣？

——據說當初是戀愛結合，想來是很好的了。

——後來呢？

——其實，我以前不認識他們，他們在復員後纔住到舍間來。最初，兩人很和睦：老爺教書，太太領孩子。接着，物價騰漲，亭子間裏的生活似乎變冷了：物價越高，空氣更冷；古教授終日唉聲嘆氣，古太太常常以淚洗臉。

——我肚子想：「來了！」於是逼緊一句：

——他們常常吵架麼？

——這倒不！大概他們受過高等教育的人，面子要緊，從不吵架；——也許從不「高聲」吵架！

——啊！我不禁表示詫異。

——不過，他們用筆墨吵架。

——怎麼，用筆墨吵架？

——先生，我給你幾張東西看：一部份是出事那天，我在亭子間字紙籠裏檢來的；另一部份是慘劇發覺之後，××大學教授會派代表來料理後事，收集了一大包文稿，少數字紙掉在地上，而被我拾起來的。請看這一張：注意：紙上的字體有兩種。

我仔細讀着。那個男人的筆蹟是：「妳爲何老埋怨我？我既不貪吃，又不懶做，更未失業；——只是政府窮，沒有按照生活指數給我們薪俸：這是我的過失麼？」那個比較秀麗的筆蹟寫道：「我爲何不埋怨你？你如何處置了我的青春和體健，你不貪吃，我又何嘗貪吃？天曉得，貪吃也得有錢買東西吃啊！你不懶做，我又何嘗懶做？我一天忙到晚，當了一名常任義務雜做上牀老媽子，還不夠麼？」下面由男的註了一個日子。

——你看這一張！

「讀書明理，妳讀書讀裏哪裏去了？豈不聞：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不改其樂？」，這個，當然是古教授寫的。古太太的回答是：「讀書明理，領教了，我的老師！豈不聞：民以食爲天？衣食足而後知榮辱？即使你大儒隱於市，住在陋巷裏：人家翻造摩天大廈，你這條陋巷保得住麼？即使保得住，吉普車不會衝倒你的破屋麼？一簞食！一簞食品要值多少錢，你知道不知道？一瓢飲！自來水賣多少錢一度？」在同一張紙上，男的又寫：「這個月總算加了十萬元啊！」女的立刻接上去：「十萬元！只好買三百三十三個燒餅，剩餘大洋壹佰元正！」下

面又註了一個日子。

——再看這一張，慘不慘？

「你爲何不開口？」（女的字）。「開口又怎麼樣？反正沒有錢便不是人！在這個世界上。鈔票那裏會臭？黃金更不必說！祇須能掙錢，管他烏龜賊強盜！」（男的字）。——咄！咄！咄！堂堂大學教授要叫妻子去賣淫！你說得出，我可辦不到啊！」——我不過說說而已，妳爲什麼逼得我這般凶？」——我要逼你放下書來，拋掉筆桿，出去找一個兼職！」——好太太！自從慘勝以來，我到處磕頭，所碰釘子不下十餘個：妳不是不知道啊！——那麼，爲何人家磕頭便成功，你便白磕？」——妳究竟要什麼樣？」——我那裏敢要什麼樣？你把我們母子兩人殺死了罷：要不然，大家死！」——也好！有朝一天……——下面所註的日子恰是出事的隔夜。

我讀了毛骨悚然。

我不敢再讀下去了，辭別出來，拖着千鈞的腿，在道中茫然前進。我怕，我怕已經發瘋的和將要發瘋的不止古教授一人！

火中蓮

寸寸微雲，絲絲殘照，有無明滅難消；正斷魂魂斷，閃閃搖搖。望望山山水水，人去，隱隱迢迢，從今後，酸酸楚楚，只似今宵！問天不應，看小小雙鴛，嫩嫩無聊。更見誰誰見，誰痛花嬌？誰望歡歡喜喜，偷素粉，寫寫描描？誰還管，生生世世，夜夜朝朝？

——「西青散記」。

——大夫，您是不是說……一切都完了？

——不，方小姐，您不必多疑；我不過請您常期休息，如此而已！

——罷了！罷了！

——希望您多多寬心！

——多謝大夫！兩年來儘是些猜疑與希望，到頭來，獲得今日的結論：也好！

——請您恕我直言！

——沒有關係，大夫，沒有關係！說明白了，反而比悶在葫蘆裏好！再會罷，大夫；多謝您兩年來的費心！

——再會罷，多多保重！

——恐怕保重也徒然了，啊！

——哪裏的話！哪裏的話！

★

★

★

方瑩珠緩緩踱出診所。

這時她的情緒是很稀奇古怪的，在「喜、怒、哀、樂」中，不知用那個字來形容纔好。

「喜」，當然不是：這類的消息，如何還有「喜」的可言？然而，兩年以來，她的心老是像罩

在蒸籠裏，悶得可以。而，今天，自從榮大夫一言之後，蒸籠的蓋子突然揭開了——誠然，身子

並未跳出蒸籠；但是，至少可以透一口氣：這值得喜麼？「怒」，去怒誰？怒榮大夫直言麼？

天曉得！他是個老實人；——惟其老實，纔肯直言無隱。怒自己不善珍攝自己麼？在這種惡劣

環境之下，活命已是不易，還談得上保養珍惜！那麼，怒社會？怒家庭？社會是麻木的，儘你

去愛它，恨它，它根本就不覺得。若說家，今日的禍根都是「家」種下的；然而，她的家何

在？家中還有幾個人活着？她全不知道。她也許有家而等於無家；也許似乎有家，而實際上早

已家破人亡了：所以，即她要遷怒，她也無從遷起，因為沒有着落。那麼，「哀」呢？生死亦

大矣哉！她雖則不知生之樂，——即使她達到似乎是樂的時間，也像煙火中的火花，剎那間燦

爛奪目，轉瞬又焰消火滅：世界上一切的歡樂皆作如是觀，——却知死之哀。然而……然而，她面對了「哀」兩年於茲矣：冗長的兩年的光陰沖淡了她的哀。而且，生之樂，單單活着便可樂麼？萬一，身還活着，而心已死：這應該樂，還應該哀呢？古人說得好：「哀莫大於心死」：這個「哀」是旁觀者去哀心死的人呢？抑是心死者自己哀自己？不！說錯了：其心既死，豈復能哀？然而，她，方瑩珠，她的心有沒有死？假定心死了，芸芸衆生，誰去哀她？……也許有一個人！……她想起了她的他，苦笑了一下，使勁說：『管他咧！』就在「管他咧！」的一刹那，有人向她猛喝：

——當心電車！

她嚇了一跳，清醒過來，——不，她始終是「清醒」的，不過她的注意力從「內心」移到「外物」而已，——停睛一看：警告她的是交通警，她自己正在穿過呂班路。

——咦！怎麼我走到這兒來了！

她不禁笑了。這是真笑，不是苦笑。想起來，可笑的豈止她這次的行動？我們在生命的既長且艱的路程中，像她那樣盲目地走：達到了危險，也許有人警告我們，——那是先知先覺，或是旁觀者清而對我們懷有同情者，——也許無人關照我們。於是撞傷撞死，糊裏糊塗，豈不更可笑？她清醒過來，索性向西走，朝徐家匯那個方向走，走過「文藝復興」咖啡館，她拍拍

自己的腿，道：

——好久沒有走這麼長的路了，痠得很！進去坐一回罷。

她走了進去，坐停，叫了一杯可可，喃喃道：

——Sweet to the sweet—

她打開玻璃皮包，取出一方小鏡，自己照了一會，彷彿自我欣賞，懷了無窮的憐惜，自言自語：

——瑩珠啊瑩珠！——去年今日此樓中，人面桃花相映紅；人面不知何處去，桃花依舊笑春風！——妳還活得幾天啊？……罷！罷！罷！不必太傷感；我們姑且來計劃一下。

她收進小鏡，却取出一本小抄本和一支金套自來水筆，一包香烟，一隻打火機。她燃了一支烟，滅了火，把皮包關上。於是她很優閑地在抄本上寫了又寫，改了又改。

滬上的咖啡館，尤其霞飛路上的咖啡館，幾乎是沒有早市的；直到十一時以後，纔有顧客上門：方瑩珠踏進「文藝復興」時，恰巧十點鐘，全堂只有她一個客人。然而「文藝復興」是兼營飯店的，約莫十一時半，吃客陸續到了；侍者也向瑩珠請示：要否「吃大菜」！瑩珠點了一客上好的公司菜，心中雖則不快樂，但近乎快樂；非常鎮定，幾乎達到我物俱忘的境界，因為她的全部計劃已經決定了，她安祥地吃着，胃口之佳，為兩年來所未有，她自己也驚奇了，

——也許可以說：「驚喜」。

她在「文藝復興」又寫了一封信。當她經過思南路郵局時，快郵寄出，下午一時半，她回到了家。

★

★

★

她把她的值錢的手飾檢點一下，分作兩份。她調開了女傭人，和上海殯儀館通了一次電話；又握筆計算了一下，點點頭，彷彿自己很嘉納自己。繼而，她犧牲了習慣性的午睡，——那習慣是依照大夫的叮囑所養成的，——不覺得倦，只感到興奮，取出一方白洋紙，用鋼筆細細描繪，畫就一枝萎謝的花，花下仰臥着一隻死鳥；她又用墨筆題了幾個字。她仔細端詳了好一回，滿意了，然後把畫摺起，放在手飾旁邊。她坐到梳粧台前，經意打扮：撲過面粉，塗過唇脂，修過指甲，洒過香水，在鏡中盯了一刻，再行起立，她換了一套出客的服裝，換了襪子，鞋子，手套。再在鏡前望了一回，滿意地說：

——夠了！夠了！

她覺得雙頰有些發燒，心有些跳：於是，她再坐下來，抽着烟，小事休息。半小時以後，她認為休息已夠。她把手飾的一份藏入手飾匣內，手飾匣鎖入小鐵箱裏；另外一份和摺好的字畫放進玻璃皮包，關好皮包；她又出門。將走出門的時候，她吩咐女傭：

——巧弟，妳打個電話給杜先生，叫他今晚「務必」到此地來一次：不要忘了！
——小姐，他不三天二頭來麼？

——莫管！妳打妳的電話。妳關照黃媽：預備些小菜，沽些杜先生所愛喝的酒。
——知道了！知道了！

她先上萬氏攝影室照了一張十二吋全身像，一張六吋半身像。

★

★

★

她繼而去沙遜大廈。那兒，她找到了她所認識的珠寶商。這是一個猶太人；在上海，有相當多的猶太人買賣珠寶，規模宏大。她取出她的手飾，叫他估價。他仔細觀察了一下，一一說出市價；她一一記錄下來。繼而，她向他提出她的意見。兩人討價還價了好半天，然後決定了一個兩人同意的總數。猶太人收進手飾，將簽支票。瑩珠要求他開三個不同數目的三張，猶太人照辦了。這次的交易，她沒有吃多大的虧，因為她是老主顧；可是珠寶商終於佔了些小便宜，因為他是猶太人。

★

★

★

她收了三張支票，退了出來，再到上海殯儀館。

——我姓方，剛才我打過來的電話，你們照辦了麼？瑩珠詢問館中負責人。

——是的，方太太！

——方小姐！瑩珠校正他的錯誤。

——對不住，方小姐！

——領我去看看！

——當然！當然！

瑩珠挑選了好久，議妥價，拿一張支票付過錢，掣了收據，然後問：

——你們帶辦石碑麼？

——帶辦。花崗石的？還是大理石的？

——有什麼分別？

——花崗石比較硬，大理石比較好看。

——我要大理石的。

——刻什麼呢？

——我準備在此。

——她取出字和畫來，又說！

——你們把這幅畫和這張字，按照碑的大小，另外描一份。原稿刻在剛才我選定的木器

上，放大的一份上碑。花用紅色，其餘字和畫都用普魯士藍。刻一刻，要花多少時光？

我們用電刻，迅速而不走樣，約莫半小時。

很好！你給我馬上刻！半小時後我再來看。

小姐，這……這……

——要錢，是不是？我作成了你們數千萬元的生意，連一塊碑都不肯送？而且不准偷工減

遵命！遵命，決不馬虎！

要送去的地點和時間，回頭我告訴你們。

她接着到靈安公墓去了一趟。

回到家，已是六點半了。時值陽曆七月，正當夏日炎炎，又用了夏季時間，就是提早一小

瑩珠覺得非常痛快！諸事準備就緒，好似卸了千鈞重荷！可是，人類的神經如鐘上的發條，旋緊之後，驟然放手，它就一鬆鬆到底。瑩珠的神經真足緊張了兩年，今日給榮大夫斬斷

了緊張的維繫，就感覺到空虛，至少感覺到空閑。又因為急急忙忙，東趕西趕，奔了幾乎一整天；即使健康的人都倦乏，何況她？她連接打了幾個呵欠，伸了幾個懶腰，向長沙發上一橫，立刻入睡了。

杜鳴時走進房間，她毫未覺得。正因為他是常來的朋友，巧弟領了他進來，未曾喚醒瑩珠。杜鳴時呢？這位賈寶玉型的大學生，癡立沙發面前，欣賞這幅「美人春睡圖」。這張百看不厭的蛋兒臉，稍覺清瘦一些，何年何月能夠屬於他呢？自從大都會舞廳首次碰見她以來，轉瞬已經一年；平日相處得極好，偏偏當他進一步追求時，她立刻變作凜若冰霜。可是，也未因此決裂，祇須他自己知趣，退縮到相當距離，——就是說：不超過朋友的階段，儘管是要好的朋友，——冰霜又化作陽春了。這張可愛可恨的蛋兒臉啊，真是一個謎！此刻，他欣賞之不足，拖過一張擱腳的小几，索性坐在她的頭邊，靜靜地等待着、等待什麼？等待她醒來，等待她有所吩咐，等待她有所表示，等待自己的好夢終於得以實現。「等待一是人生最強的吸引力，也是人生莫大的痛苦；人，生而知道無所等待了，此之謂一絕望」，活得有什麼趣呢？他真想捧住了這張蛋兒臉，吻她一百次；無奈，不敢！

她悠悠然醒來。半睡半醒，張了一半的眼，望見鳴時，使用天下最嗲最甜蜜的聲音，故意問：

——噢！你是誰啊？

這一下，鳴時耐不住了，把自己的嘴唇貼上她的嘴唇，當作回答，——大膽的回答。這次她並未生氣，而且，約莫讓他吻一足夠——以後，再輕輕推開他，吩咐道：

——請你叫巧弟預備洗臉，好不好？

——好！好！好！好！好！

這是九天下降的綸音，如何會不好呢？鳴時一口氣說上五個「好」字，引得瑩珠笑了。洗過臉，兩人對立在一張小圓桌旁邊。黃媽開上夜飯，巧弟侍候着。

——巧弟，時候不早了，妳也去吃罷！

巧弟年已十八，又經過應酬場中的訓練，豈不知道她有知心話和他講，而不願第三者聽聞？所以她答應一聲，退出房；而當她將退出時，她背了瑩珠，向鳴時做了一個鬼臉，這個調皮鬼！

巧弟一走出門，瑩珠劈頭便問：

——時，你愛我麼？

——啊唷！我的好小姐，這還用問得？

他順手一拉，把她摟在懷中，小圓桌幾乎拖翻。

——今天晚上，尤其今天晚上，我喜歡聽你講這句話！

喜歡聽麼？我愛妳，誠心誠意地愛妳，瘋瘋癲癲地愛妳，失魂落魄地愛妳！

米湯！瑩珠笑着說，誠心誠意猶可說，瘋瘋癲癲吃勿消，失魂落魄那還了得！

——妳愛我麼？

——一點都不愛！瑩珠雖則如此講，却雙臂勾住了鳴時的頸項，弔着半個身子。

——妳既然——一點都不愛——我，爲何不和我結婚？我曾經告訴你：我是獨養兒子，父母百般依順，決不反對；何況討得妳這樣一個秀外慧中的媳婦呢！

——咄！咄！咄！你們這批男子啊，看見了女子就像貓兒看見了魚，蒼蠅嗅到了醋，……

——……杜鳴時碰到了方瑩珠，……

——老面皮！老面皮！相親相愛，何必結婚？而且，結婚……

——是愛情的墳墓，妳是否想說？

——瑩珠一聽「墳墓」兩字，突然打了一個寒噤。可是，鳴時這個傻瓜，正當飄飄之際，沒有

覺察。他繼續說：

——如果妳不答應我結婚，我只好去自殺！

——這太過火了！——墳墓啊，「自殺」啊，一連串吉利的字眼！瑩珠擺脫了他的懷抱，坐到

原來的座位上去，一付莊嚴的神氣，道：

——小杜，我們講些正經話罷！

——啊唷唷！以前所講的不是正經話？

——小杜，不許打哈哈！

——好！我洗耳恭聽！

——今晚是我們最後一次的聚首！

——什麼？妳講什麼？他跳了起來，叉着腰問。

——我明天就走了！

——到那裏去？爲什麼？妳講！妳講！

——一個很長很長的旅行！

——爲了什麼？天哪！爲了什麼？

——爲了你，爲了我，爲了我們的愛情！

——這無異乎說我逼走了妳！

——不是！錯不在你，也不在我，乃在乎……

——哼！你愛上了別人，是不是？怪不得拿我七擒七縱地玩着！

——你完全猜錯了！

——算我猜錯，究竟爲了什麼？

——此刻我不能告訴你。

——我既然猜錯了，妳又不肯告訴我。好！沒良心的珠！不必妳趕，我自己走！他奔到房門口。瑩珠喚住他：

——有良心的時，明天上午八點半，到此地來送我！你若不來，提防後悔！

鳴時迴頭來，見她要哭，心軟了，雖則氣憤未平，不甘屈就，口中却說：

——好罷！我準來！

★

★

★

杜鳴時走後瑩珠伏在桌上寫了一封信。她看了看手錶，喃喃道：『還好！』她取了這封信，交給喚進來的巧弟，再三叮囑道：

——明天早上八點半，杜先生來時，妳交給他：千萬不要忘了！

——咦！巧弟感覺詫異。

——好孩子，妳莫管，依照我話做去！

繼而，她重新梳妝，打扮得花枝招展似的，拿拿手包便走。巧弟跟在後面，問：

——這時快近十一點鐘了，而且妳已向大都會請了假，此刻上那裏去？

——上天去！

瑩珠回答，一陣慘笑。

★

★

☆

廬家灣警察局局長手中執着一封已拆開的快信，大叫大嚷：

——咄！咄！咄！這是什麼一回怪事？

他望一望手錶：

——七點一刻，來人！快開吉普車到復興公園去！快！快！快！

他們一行三人，進了公園，依照了信中所指示，半信半疑，向前找去。不久，一個警士驚

呼道：

——報告局長，在此了。喏！喏！

他指着一雙極考究的高跟鞋。復興公園並不大，遊人却不少。不過，在一隻角落裏，一帶土崗當作假山，崗上崗下樹木叢生，地段幽靜，尤其在清晨，很難有人臨止。麕皮鞋便脫在進口，嶄新，僅僅沾着一兩點污泥。

——進去搜！局長下令。

走去不到十丈路，一個裝束人時的少女倒在地下，一隻手皮包放在頭下作枕。

——驗她的左手大姆指，有無印泥？

——報告局長，有紅色印泥。

——對了！對了！這樣的奇女子，我生平第一次看到！她要自殺，安排得這般道地，她寫信通知我們，說要自殺，又恐我們疑心謀害，所以自動打了一個手印，以作憑證。他署名：方瑩珠……嘿！方瑩珠？名字好熟啊！

——她是都會的紅舞女！

——張隊長，你說得對。她為何自殺呢？她既然是紅舞女，不致爲了經濟的原因罷？想來是三角戀愛，……

——她在信中提起的杜某人……

——……也許知道一些，甚而也許是慘劇的主動者。對了，我們還得趕回去！他們把屍首抬上吉普車，用一張毯子蓋了；收拾了手皮包和皮鞋，就回警察局。

★

★

★

八點三刻

——我姓杜，叫鳴時，××大學生。你們停一忽兒問，好不好？我先要見她一面！

——好！好！張隊長，領杜先生到太平間裏去。

——是！

鳴時抖着手，將毯子掀起，只見瑩珠面目如生，爲之肝腸寸斷，伏在屍上大哭，昏了過去。

局中一陣亂，好不容易纔把鳴時救甦了。局長目覩他這般的哀動，「謀害」的觀念早已打消；所以，當他恢復神智以後，局長極力勸導他。他抽着咽，不開腔，只把瑩珠留給他的一訣別書——遞給局長。那封信是這樣寫的：

「親愛的鳴時：

我自十三歲上被我的家庭賣出以後，流落風塵，迄今整整十年。昨天是我的生日，也就是我的死期。在這十年裏，我嘗盡了人間酸辛。可是，信不信由你，我至今並未失身！你要懂得：在這個污濁世界中最荒蕪的場合，要保存自己的清白，真不容易啊！這可不比高壇講經，開口道德，閉口道德，根本就不曉得「道德」兩字有多麼濃厚的血腥氣！我的清白固然保住了，我却斷送了我的健康。兩年前，我患了肺病。肺病是富貴病，只須完全休養，不是不可醫救的。然而當舞女的人——刻薄的男子稱我們爲「貨腰女郎」——誠然，我們「貨腰」，可沒有出賣靈魂啊！——既不「富」，又不「貴」，焉得「休養」？於是我的病一天深似一天。而且，我那就希望早些了結這個不足惜的生命！我和你首次在大都會相遇，我的肺病正進入第二期。你我一見傾心，我心中悔恨作弄自己的身體，沒有好好聽從榮大

夫的話：我想把這個清白的身軀獻給你。雖則老實講，我還不太信任你：公子哥兒我逢到不少，百無一用的公子哥兒惟有對於甘言蜜語欺騙女子是本領一等：你也許是那種人！等到我發覺，我證實了我的錯誤，我就加倍保養自己：從第二期到第三期，時間拖長到一年，不可不謂奇跡！今晨，榮大夫叮囑我：「常期休息」，却加了句：「不必覆診了」——這就是判決我死刑！可是，我並不恨他，你也不必恨他，生既不能和你結合，不如死！死，我不怕，尤其獲得一個知心而死，幾乎是快樂的！今晚，如果我稍稍示意，你必然留在我處過夜，人非草木，孰能無情？不過，如果我和你發生了肉體關係，即使你知道我是處子，在我死後，萬一你想起我：所想起的也許是我的肉體，而非魂靈！我不願！我不願！所以我硬着心腸，把你轟走了。人類的記憶是限度的：這是壞事，也許是好事。爲了要在你腦中刻下一個美的印象，所以臨死時，我着意打扮。不過，這個印象勢必由濃而淡，由淡而滅：這是天演，我不怨你。爲了要幫助這個印象留存得長一些，昨天我在萬氏攝影社照了兩張小影：像中的服裝便是我死時的服裝。照相的收據藏在我的皮包裹，你問警察局要便是了；如果未被他人拾起的話。皮包裹還有兩張支票：款子比較小的一張，請你爲我料理身後各事，以備各種零星之用；款子比較大的一張，以及我全部的遺物，以及我的房子及巧弟黃媽，都請你交給大會舞女張小薇無條件享用。這個可憐的女人，遭了我同樣的命運；也許更不如我，因爲一個風流才子和她風流了一下，種下風流種子，自己却一陣風飄了！天下祇有窮人才知道他人的窮，只有苦人才知道他人的苦；如果富人肯無所企圖地——明言或暗藏——爲窮人苦人着想，狗纔不吃屎咧！我的棺木和石碑，——棺和碑上刻有我自繪的畫，和我自己所寫的：「方瑩珠的歸宿」——，我的墳地，我都親自定好，而且經過目。所有的收據附在這封信裏。對了，你也許想：一切我都做得很周到，惟有把支票放在手皮包裹，太冒險。可是，惟其如此，方能表明不是謀財害命啊！再會罷！不！天堂相會罷，鳴時！天長地久有時盡，此恨絲絲無絕期！來生見罷，我是愛你的！你們讀完了這封信，送

我到上海賓儀館去罷，我已經約好了。

瑩珠絕筆。三十六年七月十四日晚十時。一

局長讀畢，大家靜了下來，嚴肅得像在教堂裏那樣。

南京，三十六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三寫。